

吉林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 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

吉林省人民政府

2026 年 3 月

目 录

第一章 奋力推动吉林高质量发展明显进位 全面振兴取得新突破	
.....	(8)
第一节 发展基础.....	(8)
第二节 发展环境	(11)
第三节 总体要求	(13)
第四节 主要目标	(15)
第二章 构建体现吉林特色的现代化产业体系 巩固壮大实体经济根基	(19)
第一节 夯实传统产业根基	(19)
第二节 打造新兴产业增长极	(22)
第三节 抢占未来产业新赛道	(25)
第四节 深化产业链群协同发展	(28)
第五节 构建优质高效的服务业新体系	(29)
第三章 全方位扩大内需 积极融入新发展格局	(34)
第一节 大力提振消费	(34)
第二节 扩大有效投资	(36)
第三节 积极融入全国统一大市场	(39)

第四章 提升创新体系整体效能 加快建设高水平创新型省份

..... (40)

第一节 加强原始创新和关键核心技术攻关 (40)

第二节 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 (42)

第三节 一体推进教育科技人才发展 (43)

第四节 高水平建设创新生态 (45)

第五章 发展现代化大农业 推进乡村全面振兴 (47)

第一节 扛稳维护国家粮食安全重任 (47)

第二节 发展乡村富民特色产业 (51)

第三节 健全现代农业经营体系 (53)

第四节 高质量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 (55)

第五节 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56)

第六章 聚力氢能全产业链攻坚 构建新型能源体系 (58)

第一节 全链攻坚加速绿氢产业发展 (58)

第二节 构建多元安全能源供给体系 (60)

第三节 打造集约高效能源配置平台 (61)

第四节 强化灵活充裕能源储备能力 (62)

第五节 积极培育能源创新发展生态 (63)

第七章 加快数字吉林建设 提升数智化发展水平 (65)

第一节 加强算力算法数据高效供给 (65)

第二节 数智赋能重点领域发展 (66)

第三节 培育健康有序的数字化发展生态 (68)

— 4 —

第八章 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 增强高质量发展内生动力	(70)
第一节 充分激发各类经营主体活力	(70)
第二节 提高要素市场化配置效率	(72)
第三节 深化重点领域改革	(73)
第九章 推动更高水平开放 打造我国向北开放重要窗口和东北 亚地区合作中心枢纽	(75)
第一节 深度融入共建“一带一路”	(75)
第二节 提升开放平台能级	(76)
第三节 提升对外贸易规模质量	(78)
第四节 强化国内务实合作	(80)
第十章 推动长春现代化都市圈建设 统筹区域协调发展	(82)
第一节 高标准建设长春现代化都市圈	(82)
第二节 构建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新格局	(85)
第三节 推进以人为本的新型城镇化	(87)
第四节 支持特殊类型地区发展	(89)
第十一章 提升文化软实力 扎实推进文化强省建设	(91)
第一节 强化思想价值引领	(91)
第二节 加强历史文化遗产保护传承	(92)
第三节 构建现代传播新格局	(94)
第四节 繁荣发展文化事业	(95)

第五节	创新发展文化产业	(97)
第六节	促进文化和旅游深度融合	(98)
第十二章	健全人口服务体系 促进人口高质量发展	(101)
第一节	扎实做好“一老一小”服务保障	(101)
第二节	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	(102)
第三节	增进人民群众健康福祉	(105)
第十三章	织牢织密社会保障网 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	(108)
第一节	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	(108)
第二节	提高居民收入水平	(110)
第三节	健全社会保障体系	(111)
第四节	推动房地产高质量发展	(112)
第五节	保障各类群体发展权益	(113)
第十四章	完善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 增强振兴发展支撑能力	(117)
第一节	适度超前建设新型基础设施	(117)
第二节	完善综合立体交通网络	(118)
第三节	构建现代化水利基础设施体系	(121)
第十五章	加快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低碳转型 建设美丽吉林	(124)
第一节	积极稳妥推进和实现碳达峰	(124)
第二节	深入推进污染防治攻坚	(126)

第三节	提升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	(128)
第四节	加快形成绿色生产生活方式·····	(130)
第十六章	筑牢安全发展屏障 建设更高水平平安吉林和法治吉林 ·····	(131)
第一节	落实国家安全责任·····	(131)
第二节	切实维护经济安全·····	(132)
第三节	健全防灾减灾救灾体系·····	(134)
第四节	提高公共安全治理水平·····	(135)
第五节	建设高效能社会治理体系·····	(137)
第六节	建设法治吉林·····	(138)
第十七章	加强规划实施保障 推动规划“蓝图”转化为发展实效 ·····	(140)
第一节	加强党的全面领导·····	(140)
第二节	健全统一规划体系·····	(141)
第三节	创新规划实施机制·····	(142)

吉林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2026—2030年）规划纲要，根据《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的建议》《中共吉林省委关于制定吉林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的建议》编制，主要阐明省委战略意图，明确省政府工作重点，引导规范经营主体行为，是我省奋力推动高质量发展明显进位、全面振兴取得新突破的宏伟蓝图，是全省各族人民共同的行动纲领。

第一章 奋力推动吉林高质量发展明显进位 全面振兴取得新突破

“十五五”时期是我国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夯实基础、全面发力的关键时期，也是吉林实现高质量发展明显进位、全面振兴取得新突破的攻坚时期，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吉林进程中具有承前启后的重要地位。

第一节 发展基础

“十四五”时期是吉林高质量发展攻坚克难、砥砺奋进、积厚成势的五年。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省委、省政府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不折不扣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东北全面振兴和吉林工作的系列重要指示精神，团结带领广大党员干部群众，锐意进取、拼搏实干，经受住世纪疫情严重冲击，有效应对一系列风险挑战，经济社会发展取得新进展、新成效，吉林全面振兴呈现强基固

本、聚势蓄能、提质焕新的良好态势。

经济运行稳中有进。地区生产总值跨过3个千亿元台阶，达到1.5万亿元水平，较2020年增长19.8%。人均地区生产总值增长25%左右。财政收入近3年增长近60%。现代化产业体系加速构建。汽车、石化等传统产业加速转型，新能源、新装备、光电信息等战略性新兴产业持续壮大，产业结构从“一业独大”转向“多业支撑”，食品、石化、医药、信息等重点产业增加值占比提升到55%，较2020年提高13.4个百分点，战略性新兴产业占比提高5.2个百分点。创新动能日益提升。在东北地区率先获批建设创新型省份。新建或重组全国重点实验室11个，长白山、三江、吉光3个省实验室建成运营。突破了一批“卡脖子”技术，催生时速400公里CR450BF动车组样车、全球最大亚米级商业遥感卫星星座、全球首个成功上市重组人白蛋白注射液等一批重大科技成果。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科技型中小企业数量较2020年分别增长81.1%和875.8%。乡村全面振兴扎实推进。粮食产量稳定在800亿斤以上，2025年达到871.6亿斤新高，单产连续4年居粮食主产省第1位，黑土耕地质量主要监测指标实现“五连增”，高标准农田建成面积占永久基本农田的66.25%，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达到95%，高于全国平均水平18.3个百分点，肉牛屠宰量从全国第11位跃升至第4位，人参、矿泉水等“吉字号”特色产业蓬勃发展。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日趋完善，农业现代化第一方阵地位更

加稳固。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开放走深走实。实施省属国企战略性布局、专业化整合，营业收入较 2020 年翻一番、利润翻三番，省属一级企业由 66 户整合至 12 户，全级次企业由 826 家压减至 500 家左右。大力推进“一网通办”“高效办成一件事”，营商环境实现新提升。长吉图开发开放先导区加快建设，一批高能级开放平台相继获批，外贸进出口总额年均增长 5.1%。城乡区域协调发展。长春现代化都市圈建设全面启动，沈白高铁、G331 沿边开放旅游大通道开通，有力助推东北城市群联动发展。全省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到 66.83%，较 2020 年提高 4.19 个百分点。城乡居民收入比由 2.08 降至 1.86 左右。兴边富民、稳边固边机制更加完善，边境村人口空心化率由 2021 年的 28% 降至 15%。文化事业和文旅产业繁荣发展。吉林近现代史宣传教育深入人心，“三地三摇篮”红色底蕴焕发生机，新民大街历史文化街区精彩开街，一大批历史文化遗产得到有效保护传承利用，推出了一批舞台艺术精品力作，人民精神文化生活日益丰富。旅游人次和总花费较 2020 年分别增长 204.9%、188.9%。民生福祉更加殷实。财政支出中民生占比超过 80%。城镇新增就业累计 124.27 万人。超过 66 万高校毕业生留省就业创业。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快于同期经济增长。人口降幅趋势总体收窄。人均预期寿命达到 79.4 岁。城乡低保、残疾人两项补贴、孤儿保障等民生政策标准实现提标进位。脱贫攻坚成果巩固拓展。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污染防治攻坚接续发力，优良天数比例上升 3

个百分点、环境空气质量稳居全国第一方阵。国考断面好于Ⅲ类水体比例优于国家考核目标 14.6 个百分点，Ⅴ类及以下水体保持清零。绿色低碳转型取得积极进展，新能源装机容量是 2020 年的 2.7 倍。长白山、查干湖等金字招牌越擦越亮，美丽吉林建设迈出坚实步伐。安全治理效能不断提升。10 万套“保交楼”“保交房”任务如期完成，成功退出地方债务重点省份，高风险金融机构全部清零。生产安全事故起数和死亡人数分别下降 48.9%、54.3%，防灾减灾救灾能力全面提升，社会大局保持和谐稳定，安全发展能力显著增强。

经过五年的努力，“十四五”规划纲要确定的目标任务总体顺利完成，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吉林奠定了坚实基础。这些成绩的取得，根本在于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领航掌舵，在于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科学指引，是全省上下团结奋斗的结果。

第二节 发展环境

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我省处于战略机遇和风险挑战并存、不确定难预料因素增多的时期。从国际看，世界百年变局加速演进，国际力量对比深刻调整，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加速突破，全球产业链供应链加快重构，为我省优势产业参与国际分工合作带来新机遇。同时，地缘政治风险上升，单边主义、保护主义抬头，国际经济秩序遇到严峻挑战，世界经济增长动能不足，

对我省汽车、农产品等优势产品出口带来冲击。从国内看，我国经济基础稳、优势多、韧性强、潜能大，长期向好的支撑条件和基本趋势没有变，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优势、超大规模市场优势、完整产业体系优势、丰富人才资源优势更加彰显，为我省加快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提供广阔空间。同时，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仍然突出，国内大循环存在卡点堵点，区域经济竞争加剧，我省面临不进则退、慢进亦退的巨大挑战。从我省看，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四次亲临吉林，赋予吉林“在中国式现代化建设中展现更大作为”使命任务，为全面振兴指明了方向、提供了根本遵循。党中央高度重视东北地区发展，出台了一揽子支持政策，强化东北战略支撑作用，吉林高质量发展前景更加广阔。经过多年努力，我省经济发展态势向新向好，新能源、新材料、光电信息、冰雪旅游等新增长极发展壮大，高技术制造业、战略性新兴产业比重大幅提升，发展韧性持续增强，改革举措渐次落地，基础设施更加完备，在新征程上重振雄风、再创佳绩的各方面积极因素和有利条件持续汇聚。同时，吉林振兴突破的紧迫性、挑战性依旧严峻，高质量发展基础还不稳固，新旧动能转换任务仍然艰巨，改革开放水平亟待提高，就业收入增长压力较大，人口老龄化、少子化问题突出，人口、人才流失趋势未能得到根本缓解，政府治理效能、严细实工作作风和干部队伍建设仍需加强，必须深刻认识这些矛盾和问题，摆脱思维惯性和传统路径依赖，综合施策、系统解决。

外部环境的复杂变动往往是格局重塑、优势再造的重要契机，“十五五”时期，要准确把握吉林所处的历史方位和发展定位，抢抓机遇、主动应变，保持战略定力，增强必胜信心，坚持底线思维和战略思维，充分预估困难挑战，精准谋划应对举措和政策储备，以历史主动精神克难关、战风险、迎挑战，努力实现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第三节 总体要求

坚持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不折不扣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东北全面振兴和吉林工作的系列重要指示精神，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以全面从严治党为根本保障，牢记“在中国式现代化建设中展现更大作为”殷殷嘱托，坚决扛稳维护国家“五大安全”重要使命，充分发挥“六个优势”，加快补齐“四个短板”，突出长春现代化都市圈建设战略牵引，突出现代化产业体系有力支撑，突出现代化大农业主攻方向，突出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开放双轮驱动，突出历史文化深度

赋能，突出民族团结边疆稳固坚强保障，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推动人的全面发展、全体人民共同富裕迈出坚实步伐，奋力实现高质量发展明显进位、全面振兴取得新突破，确保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取得决定性进展。

“十五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必须遵循的原则：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把党的领导贯穿经济社会发展各方面全过程，着力提高把方向、谋大局、定政策、促改革的能力，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吉林提供根本保证。

——坚持人民至上。尊重人民主体地位，紧紧依靠人民，维护人民根本利益，促进社会公平正义，注重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在满足民生需求中拓展发展空间，推动经济和社会协调发展、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相得益彰，让现代化建设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省人民。

——坚持高质量发展。始终把发展立足点放在高质量发展上，以新发展理念为“指挥棒”“红绿灯”，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深度融入国内国际双循环，统筹扩大有效需求和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培育新动能，促进经济结构优化升级，推动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全面进步。

——坚持全面深化改革。瞄准制约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堵点卡点和民生领域的难点痛点问题，推进深层次改革，扩大高水平开放，全力推动重大改革举措落地见效，持续增

强发展动力和社会活力。

——坚持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相结合。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主动融入和服务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建设法治经济、信用经济，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形成既“放得活”又“管得好”的经济秩序。

——坚持统筹发展和安全。在发展中固安全，在安全中谋发展，强化底线思维、极限思维，守牢安全底线、生态红线、耕地红线、地方政府债务警戒线和统计数据质量线，有效防范化解各类风险，增强经济和社会韧性，以高效能治理促进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良性互动。

第四节 主要目标

——高质量发展明显进位。经济增速跑赢全国平均水平，地区生产总值迈上2万亿元台阶，人均地区生产总值实现进位，粮食综合生产能力突破千亿斤大关，全要素生产率稳步增长，居民消费率不断提高，内需拉动经济增长主动力作用持续增强，体现吉林特色的现代化产业体系初步建成，新型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农业现代化取得重大进展，发展新质生产力、融入新发展格局、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取得重大突破。

——科技创新能力明显跃升。创新型省份建设迈上新台阶，科技创新联合攻关、聚力攻坚机制不断完善，教育科技人才一体

化发展格局基本形成，基础研究和原始创新能力显著增强，全社会研发经费投入年均增长9%以上，重大科技成果加速涌现，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服务国家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作用更加彰显。

——改革开放水平明显提高。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深入推进，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更加完善，法治吉林建设达到更高水平，支撑振兴发展的各方面制度更加成熟定型。要素型开放和制度型开放统筹推进，更高水平开放型经济新体制加快建设，外贸结构进一步优化，吉浙对口合作取得新进展，与重大区域战略衔接更加紧密。

——社会文明程度明显提升。文化自信更加坚定，主流思想舆论不断巩固壮大，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广泛践行，历史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利用持续强化，文化创新创造活力不断激发，人民精神文化生活更加丰富，志愿服务体系更加健全，民族凝聚力显著增强，文化强省建设展现新气象。

——人民生活品质明显改善。高质量充分就业取得新进展，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与经济增长同步，劳动报酬提高和劳动生产率提高同步，城乡居民收入差距和生活水平差距进一步缩小，社会保障制度更加优化更可持续，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稳步推进，现代化人民城市建设取得显著成效，幸福吉林更加可感可及。

——生态环境质量明显优化。“两山”转化路径不断拓宽，

绿色生产生活方式基本形成，2030 年前碳达峰目标如期实现，新型能源体系加快构建，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持续减少，生态系统多样性稳定性持续性不断增强，高质量发展生态底色更加鲜明。

——安全治理效能明显增强。安全体系和能力进一步加强，重点领域风险得到有效防范化解，社会治理和公共安全治理水平明显提高，更高水平平安吉林建设扎实推进，振兴发展的安全保障更加坚实有力。

在此基础上再奋斗 5 年，到 2035 年全面形成营商环境好、创新能力强、生态环境优、发展活力足的现代化新局面，经济实力、科技实力大幅跃升，人民生活更加幸福美好，与全国同步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

专栏 1 “十五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主要指标						
类别	序号	指标	2025 年 预计	2030 年 目标	年均/累计	属性
经济发展类	1	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5	——	5 以上	预期性
	2	全员劳动生产率增长（%）	——	——	高于 GDP 增长	预期性
	3	▲制造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	22	25 左右	——	预期性
	4	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66.83	69	——	预期性
创新驱动类	5	全社会研发经费投入增长（%）	——	——	9 以上	预期性
	6	▲规上工业企业研发投入占全社会研发经费投入比重（%）	——	60 左右	——	预期性
	7	每万人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件）	7.1	9.8	——	预期性
	8	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	4.96 *	6 左右	——	预期性

民生福祉类	9	城镇调查失业率（%）		——	——	5.5 左右	预期性
	10	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城镇常住居民	4.4	——	与 GDP 增长同步	预期性
			农村常住居民	5.7	——	高于 GDP 增长	预期性
	11	劳动年龄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年）		11.33	11.66	——	约束性
	12	每千人口拥有医护人员数（人）	执业医师数	3.7	3.75	——	预期性
			注册护士数	4.85	5.1	——	预期性
	13	养老机构护理型床位占比（%）		61	73	——	预期性
	14	3 岁以下婴幼儿入托率提高（百分点）		——	——	〔5.5〕	预期性
绿色低碳类	15	人均预期寿命（岁）		79.4	80	——	预期性
	16	单位 GDP 二氧化碳排放降低（%）		——	——	〔完成经国家审核衔接后确定的目标〕	约束性
	17	非化石能源占能源消费总量比重（%）		17.7	完成经国家审核衔接后确定的目标	——	约束性
	18	地级及以上城市细颗粒物（PM _{2.5} ）平均浓度（微克/立方米）		28.5	达到国家考核要求	——	约束性
	19	优良水体比例（%）		——	达到国家考核要求	——	约束性
	20	森林覆盖率（%）		44.89	45	——	约束性
安全保障类	21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亿斤）		871.6	1000	——	约束性
	22	▲全省土壤有机质平均含量（克/千克）		27	28	——	预期性
	23	能源综合生产能力（万吨标准煤）		3160	4130	——	约束性

注：①〔〕内为 5 年累计数。②带 * 的为 2024 年数据。③标▲为我省特色指标，其余为国家“十五五”规划指标。

第二章 构建体现吉林特色的现代化产业体系

巩固壮大实体经济根基

坚持把发展经济的着力点放在实体经济上，以智能化、绿色化、融合化为方向，以现代化大农业为基础，以先进制造业为骨干，以现代服务业为依托，加快构建体现吉林特色的“2266”现代化产业体系，即培育农业和农产品加工、旅游业 2 个万亿级产业，汽车及零部件、银发经济 2 个五千亿级产业，新能源、新装备、新医药、新一代光电信息、石化、冶金建材 6 个千亿级产业，新材料、人工智能、氢能与新型储能、生物制造、低空经济、轻工纺织 6 个百亿级产业，打造世界先进水平的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产业基地、全国重要的农产品精深加工基地、全国重要的绿色能源产业基地、全国重要的精细化工新材料产业基地、世界级冰雪旅游胜地和长白山特色医养康养目的地。

第一节 夯实传统产业根基

推动传统汽车产业向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转型。瞄准汽车产业智能化、网联化、电动化发展方向，推动整车企业扩大新能源汽车生产规模，打造自主品牌新能源汽车核心产品矩阵，支持合资品牌新能源车型导入并提升产能利用率。推动具备高阶智能驾驶功能的智能网联汽车产品开发并投放市场，建设覆盖重点区域

的智能化路测基础设施和省级云控平台，形成“车—路—云—网—图”协同发展的智能网联汽车产业生态。提升传统零部件产业链规模，突破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关键核心部件技术瓶颈与供给短板，构建自主可控、安全高效的汽车全产业链配套体系。

推动农产品加工业向精深加工和高附加值转变。做足做活“粮头食尾”“畜头肉尾”“农头工尾”文章。持续巩固玉米深加工优势，优化生物发酵产业链、健全主食加工产业链、完善综合利用产业链，大力发展多品种氨基酸、高端食品添加剂等高附加值产品。延长稻谷加工产业链，实现油脂品种多样化供给，提升杂粮杂豆精深加工水平。壮大畜禽产品深加工产业规模，构建餐桌食品、生物制品、高端乳制品、蛋制品等多元化产品体系。促进以人参、梅花鹿为基源的食品、保健品、药品、化妆品和生物制品等产品研发和成果转化应用，推进食用菌、坚果、浆果、山野菜、中药材等农特产品全链条开发。提升海产品、淡水鱼等水产品加工能力水平，拓展高端产品品类。推进通化山葡萄酒产业加快发展。壮大长白山矿泉水产业，打造具有全国影响力的区域特色品牌。

推动石化产业向“减油增化提质”转型。以差异化、高端化、绿色化为主攻方向，优化炼油结构，强化下游链条“宜烯则烯、宜芳则芳、宜油则油、宜化则化”，形成产业链纵向延伸、产业链间横向耦合的发展格局，重点拓展高端聚烯烃、工程塑料、特种合成橡胶等应用范围，巩固丙烯腈—丁二烯—苯乙烯共聚物

(ABS) 产能国内第一的优势地位。深化炼化、氯碱化工等化工产业精细化延伸，引进和开发技术含量高、专用性强、附加值高的高端化工产品，重点发展电子化学品、高端催化剂与特种助剂、高端农药中间体、医药中间体等产品。实现碳捕集、利用与封存技术优化及规模化应用，以绿色低碳技术赋能产业转型升级。

推动冶金建材产业向绿色化、高端化转型。推动冶金产业结构优化升级，加快高性能钢材、铝合金材料、镁合金材料等高端及市场短缺产品的研发与生产。推进钼镍产业精细化发展，延伸铜和黄金产业链条，发展炼钢短流程技术，实现电炉炼钢及配套工艺全面升级。推动建材行业绿色低碳化、固废协同处置化，发展特种水泥和水泥基功能复合材料、高附加值玻璃产品，以及新型墙体建材和绿色高分子功能建材。开发硅藻土、硅灰石等特色非金属矿物功能材料。

推动传统装备、传统医药、轻工纺织等传统产业创新发展、提质增效，巩固提升市场竞争力与行业地位。

专栏 2 传统产业提升工程	
1. 汽车产业	完善新能源汽车产品体系：优化纯电动、插电式混合动力、增程式混合动力、氢燃料电池汽车产品布局，加快新能源汽车研发、车型导入项目实施。强化核心技术攻关：瞄准高性能动力电池、高效节能驱动电机、线控底盘、智能座舱等关键技术开发，推动实施动力电池、智能悬架系统、汽车电子、轻量化等项目建设。
2. 农产品加工产业	玉米肉蛋乳精深加工：实施氨基酸、高端食品添加剂、牛肉、高端乳制品等加工项目。农特产品加工：建设人参标准化种植基地，拓展抚松、通化、集安、延吉 4 个专业人参交易市场功能；打造梅花鹿现代化良种繁育、生态养殖、精深加工、市场营销和牧旅融合等五大基地；建设吉林、延边、白山、通化地区黑木耳及灵芝生产加工基地。到 2030 年，人参全产业链产值突破 2000 亿元，梅花鹿全产业链产值达到千亿级。

3. 石化产业 推动吉林石化转型升级项目加快提升负荷、释放产能；支持 EVA、聚碳酸酯等重点项目早日建成投产；加快建成高纯盐酸、聚合氯化铝、二氧化碳回收等项目。
4. 冶金建材产业 开发冶金高品质产品：发展装备制造用钢、高端不锈钢，研发轨道交通用大截面铝合金型材，加快铝合金箔材向动力电池等高端产品应用，在不新增钢铁产能前提下，实施松原纯氢冶金、四平钒钛冶炼等重点项目。开发绿色建材和功能材料：发展高附加值玻璃产品，研发集成拼装式预制建筑梁柱、水泥复合多功能保温墙体和屋面材料、绿色环保健康等功能性装饰材料制品，实施日产 9000 吨水泥熟料等重点项目。
5. 其他传统产业 传统装备：支持超高压变压器、自动综采成套装备、智能炼钢电弧炉、矿热炉及油页岩提油装备等产品创新升级；开发高附加值智能换热机组、新型高效节能换热器、新材料换热器。传统医药：加快原料药及中间体、化学药品制剂、重大创新药物开发和产业化，加快配方颗粒开发和产业化。轻工纺织：开发适用于非织造布、家纺、服装等领域的差异化、功能化纤维产品；提升服装服饰产品附加值，做强吉林袜业品牌；开发高端包装纸和低定量包装纸。

第二节 打造新兴产业增长极

推动新能源产业跨越式发展。坚持超常规、大规模、跨越式发展思路，聚焦高质量开发、高水平消纳、高价值转化，加快新能源产业集成式发展、集群化布局，持续壮大新能源装备制造产业链，重点实施“电源绿色转型升级、‘绿氢+’产业培育、特高压外送通道、储能提升和绿能园区建设提速”五大工程，实现“投资、产值、装机、全社会用电量、非化石能源消费”五大跃升，奋力打造全国重要的绿色能源产业基地。

推动新装备产业规模化发展。构建先进轨道交通、卫星及应用技术设备、精密仪器、智能制造等四大高端装备产业体系，实现重大技术装备自主创新成果产业化落地。完善动车组、市域列车、地铁列车、磁浮列车等先进轨道交通装备产品谱系，打造清洁能源装备、氢能等技术与轨道交通装备融合应用的特色产业模式。加强卫星及应用技术设备规模化生产、国产化攻关。聚焦国

家重点工程和战略安全需求，推动前沿基础科学专用重大仪器装备、先进生命科学仪器装备、试验及检测装备等产业加快发展。围绕高档数控机床、智能成套装备等重点领域，突破智能制造装备关键技术。

推动新材料产业高端化发展。以提高产品自主创新能力为核心，加快上下游应用技术研发与应用产品示范推广，打造一批完整的新材料细分产业链。推动碳纤维从产能优势向复合材料制品拓展，大幅提升终端复材及制品比例，提高产品质量性能，丰富高端装备制造、体育器材、汽车轻量化、低空经济等应用场景，构建从聚丙烯腈基碳纤维原丝、碳纤维到制品的全产业链条。加力发展化工新材料，实现高性能膜材料、高端橡塑材料等关键领域的研发突破与规模化应用，稳固 ABS、乙丙橡胶等现有核心产品优势地位。培育发展新型能源材料，推动镍钴锰酸锂三元系、锰酸盐系等电池正极材料产业化。突破高转换效率、低成本先进半导体材料核心技术，实现产业化应用。

推动新医药产业创新集聚发展。大力发展创新药，巩固发展生物药，保持疫苗、重组人胰岛素、重组人生长素等产品在全国优势地位，实现新型疫苗（重组疫苗与 mRNA 疫苗）、疫苗佐剂的研发转化，推进细胞制备及抗体药物前沿技术研究和产业化。大力发展高端医疗器械，完成体外诊断、智能光电诊疗设备等医疗器械以及基因测序仪、单细胞测序仪等高端仪器研发和产业化落地。培育发展生物医用材料，加快高性能生物修复材料和

医用植入物材料开发及产业化，完善医美产品产业链条。

推动新一代光电信息产业加速发展。发挥头部企业引领作用，加快“卡脖子”关键技术攻关和成果转化，推进中国光电城市建设。开展下一代关键技术、工艺及所需母机设备前沿探索，建设自主可控光电重大装备及关键部件研发制造基地。构建高端光电仪器产业化发展模式，打通“样品—产品—商品”演化路径，实现功能性仪器由定制化开发迈向批量化生产。巩固新型显示材料基础优势，打造光电材料集聚地。发展智能传感器，迭代升级图像传感器、光电编码器、多光谱芯片等产品，提升微电子机械系统传感器、量子点芯片供给能力。

推动低空经济稳步发展。构建低空飞行器、无人机攻防一体设备、支持与保障设施等低空制造产业体系。实现高性能垂直起降飞行器、工业级专业任务无人机产业化生产，提升用于低空飞行器的电动机、电池、照相机及器材、桨叶等配套零部件制造及维修水平。按照“先载货后载人、先隔离后融合、先远郊后城区”原则，大力推广农林植保、勘察巡检等生产作业成熟场景，加快推动城市管理、应急救援等公共治理应用，逐步释放低空物流潜力，有序拓展旅游运动等低空消费新业态。建设省级智能网联系统，适度超前布局起降、通信、导航、监视、气象、反制等设施，优化飞行服务保障。压实低空领域各条线安全监管责任，建立安全监管体制机制。

专栏 3 新兴产业培育壮大工程

1. 新能源产业 电源绿色转型升级：扎实推进支撑性煤电和调峰气电有序建设。“绿氢+”产业培育：实施氢基绿能项目，推动构建涵盖制氢、储运、应用及装备制造的产业生态。特高压外送通道：建设电力外送通道。储能提升：推动抽水蓄能工程和新型储能项目建设。绿能园区建设提速：依托现有或规划建设的产业园区，吸引化工、冶金、算力设施等用电大户落户园区，增加园区用电量，提升新能源消纳水平。
2. 新装备产业 轨道交通：攻关磁浮列车等前沿产品，推进 CR450 高速动车组、氢能源轨道交通装备研发和产业化应用。卫星制造：实施通信卫星、卫星互联网科技创新制造基地等项目，搭建星箭协同生产链路。智能制造及精密仪器：加快高端传感器、高档数控机床、智能成套装备研制及推广应用，发展机载、地面攻防一体等设备。
3. 新材料产业 碳纤维：加快碳纤维制品产业园建设，推动年产 3 万吨高性能碳纤维原丝、年产 6 万吨大丝束碳纤维等重点项目。化工新材料：推动长春北湖精细化工新材料等产业园建设，实施聚醚醚酮、聚甲甲酯等重点项目。
4. 新医药产业 生物制药：推动超长效生长激素新药系列新产品技术攻关、新型免疫双特异性抗体药物研发、mRNA 疫苗工艺技术攻关、重组人白蛋白生产基地等项目建设。高端医疗器械：推动可吸收聚酯缝合线产业化制备关键技术等项目建设。加快建设长春永春医药城。
5. 新一代光电信息产业 光电重大装备及关键部件领域：推进显微光学研究科技创新中心及产业化基地项目建设。高端光电仪器领域：推进激光反无智能装备数字化车间全流程智能检测产业创新项目建设。新型光电材料领域：推进 OLED 显示用关键功能材料研发及产业化、电子级胶粘剂等项目建设。智能传感器领域：推进面向科学仪器领域的系列化 CMOS 图像传感器的研发与产业化等项目建设。
6. 低空经济 低空制造新产品：推进双飞翼垂直起降固定翼、应急救援无人机、运输无人机以及航空光电成像及测量装备，无人低空激光防御、航空模拟器虚像显示系统等研发及产业化。低空消费新场景：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打造低空文旅应用景点，拓展载具接驳、投送等“低空+滑雪”应用场景；研究工程物资调运、农特产品运输、汽车零部件配送调拨、即时配送等低空物流场景解决方案。

第三节 抢占未来产业新赛道

加快布局人工智能产业。抢占具身智能产业新赛道，培育壮大具身智能龙头企业，系统部署“机器肢”关键技术群，突破具身智能控制与决策、核心部组件、高质量仿真、系统集成等关键

技术，打造涵盖材料、核心部件与整机产品的全链条人形机器人产业集群；聚焦汽车、医疗康养等重点领域，创建特色应用场景，打造具身智能应用产线和工厂。实施“人工智能+”行动，加快发展智能芯片等高端电子元器件以及基础数据服务、计算设备相关硬件等人工智能产品，增加人工智能终端产品、智能体有效供给，培育智能融合应用生态，打造一批示范性强、带动性广、显示度高的标杆应用案例，加速人工智能赋能千行百业。

加速发展氢能及新型储能产业。按照“一区、两轴、四基地”的氢能产业中长期发展整体规划布局，聚合全域优势资源，创新挖掘拓展应用场景，稳步推动绿氢在工业、能源、交通等领域替代应用，培育氢能行业领军企业，形成初具规模的产业集群。围绕促进新能源消纳型储能、电力保障型储能和电网支撑型储能等方面，着力构建规模化、多元化的新型储能高质量发展体系。

积极发展空天信息产业。构建卫星制造、配套装备及卫星数据应用协同发展的产业体系。攻关人工智能与遥感融合、实景三维引擎多源海量数据实时渲染、数据源动态加载及隔离等关键核心技术。深度融合人工智能、大模型等新技术，赋能卫星星座智能运维、数据实时处理及精准分析。积极参与国家卫星互联网系统建设，谋划卫星数据接收、观测等基础设施，打造空天地一体化、通导遥深度融合的信息基础设施及空天信息服务体系。深化“卫星+”跨界融合，赋能创新商业模式、延伸产业链条，构建

覆盖制造、传输、服务全链条空天信息产业生态，充分释放空天数据要素价值。

创新发展生物制造产业。突破基因编辑、关键基因挖掘利用和智能育种等生物技术，选育突破性品种，建立吉林特色物种基因编辑体系。发展生物工程制品，高效转化玉米等生物质原料，拓展微生物多糖应用。积极探索新型氨基酸、新型有机酸的合成生物学制备技术。大力发展以聚乳酸为代表的绿色新型可降解生物基材料，突破以秸秆类非粮生物质及一碳化合物为原料的材料和化学品生物炼制技术路线。采用细胞生物学、分子生物学、生物医学等学科前沿技术，研制作用机制明确、绿色安全有效的精细日化产品及化妆品。培育发展酶制剂，研发酶分子理性设计、定向进化及高通量筛选技术，提高工业用酶的催化效率与环境适应性。

前瞻布局原子级制造。聚焦高端芯片、新型显示等前沿领域，围绕原子级制造光学加工、构筑、检测等变革性、颠覆性制造“根技术”，开展原子级精度的表征与测量技术、操控与制造工艺装备、制造链工业软件等方面研究。推动原创性成果加速转化，支撑国家重大尖端仪器、工业母机、航空航天特种部件等领域抢滩突破。

1. 人工智能产业 具身智能：重点发展具身智能机器人仿生运动控制算法、高精度灵巧手、人形机器人机械臂、仿生关节模块，突破“大脑、小脑、肢体”关键技术，建设机器人及传感器产业园、具身智能机器人训练场，做强做精具身智能实体化制造，打造具身智能制造新高地。 “人工智能+”行动 人工智能+科研：推进人工智能在生物育种、疾病诊断等领域场景应用，构建科学大模型，加强人工智能与生物制造、新材料领域协同创新；人工智能+产业：推进人工智能在工业生产、种植养殖、金融服务、能源等领域场景应用，发展智能原生技术和产品；人工智能+消费：推进人工智能在文娱、家政、物业、出行、养老、托育、培训等领域场景应用，培育智能产品消费新业态，打造人工智能特色商圈；人工智能+民生：推进人工智能在助教助学、辅助诊疗、文化传播、高危岗位等领域场景应用，开展人工智能技能培训，培育智能代理等创新业态；人工智能+治理：推进人工智能在安全生产监管、防灾减灾救灾、公共安全预警、社会治理等领域场景应用，推动市政基础设施智能化改造，打造政务服务新模式。
2. 氢能与新型储能产业 发展可再生能源制氢，推动绿氢转化为绿色合成氨、绿色甲醇等绿色化工产品。谋划“白城—长春—延边”与“哈尔滨—长春—大连”横纵两条氢能走廊。研发固态电池、钠离子电池、氢储能/燃料电池等新型电池。
3. 空天信息产业 加快“吉林一号”卫星工程组网，打造全球领先的智能商业遥感卫星星座体系。构建“吉林一号”遥感大模型，遥感卫星高精度地表三维重构平台，遥感应用开放平台等载体。推动遥感数据与卫星互联网融合，开展卫星互联网应用，拓展卫星数据应用场景。
4. 生物制造产业 打通聚乳酸全产业链，开发多元下游产品。推动低成本糖原规模化生产技术应用，提高玉米等生物质原料高效转化。开发新型医美生物材料。开发低能耗高产出的酶表达系统和酶制剂的稳定化、载体化等技术，推动连续发酵等新技术应用。
5. 原子级制造 攻克原子级制造过程中涉及的高精度设备、先进材料和微纳制造工艺等关键技术。推动原子级制造基础设施建设，加速极微元器件、甚高精度构件、新材料按需创制等诸多原创性成果转化，抢占光学制造技术科技制高点。

第四节 深化产业链群协同发展

加快培育先进制造业集群。健全先进制造业产业集群培育机制，项目化、工程化推动集群高质量发展，培育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及零部件、农产品加工、石化及化工新材料、光电信息、新能源等支柱产业集群，先进轨道交通装备、碳纤维、生物制药等

区域特色产业集群，以及袜业、换热器、硅藻土等细分领域产业集群，推进长春汽车国家级先进制造业集群向世界级集群迈进，形成省级—国家级—世界级集群错位发展、梯度培育新格局。

提升重点产业链韧性和安全水平。聚焦集群产业链断点堵点弱点，通过靶向招商、以商招商、本土培育等方式精准补链延链强链。实施产业基础再造和重大技术攻关，全链条开展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光学设备、碳纤维等重点产业链技术攻关、成果应用，实现重点产业链供应链自主可控。加快培育具有国际竞争力和生态主导力的链主企业，积极承担国家制造业重点产业链自主可控任务。建立完善产业链供应链风险评估和应对机制，制定重点产业链应急预案。

完善企业梯度培育体系。依托行业龙头企业推动产业链上下游加强资源整合。大力引进国内外行业龙头企业及功能性、区域性总部，深化与央企、军工企业战略合作。引导先进制造业集群头部企业和产业链链主企业建设小型微型企业创业创新基地、高质量现代产业链园区，带动中小企业深度融入产业链，形成大中小企业协同创新、产业链供应链互通互融的产业生态。实施“专精特新”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梯度培育工程，加快形成一批支撑全省制造业长期可持续发展的战略后备力量。

第五节 构建优质高效的服务业新体系

推进生产性服务业向专业化和价值链高端延伸。聚焦汽车、

石化、装备制造、现代农业等主导产业，强化配套服务供给，培育壮大科技服务、研发设计、工业软件、检验检测认证等高附加值产业。鼓励科研院所深度参与产业技术攻关，依托产业集群培育一批工业设计中心、质检中心、中试中心和共性技术平台。强化人力资源服务支持，加快发展猎头、管理咨询、数字人力等高端业态。培育科技创业园、服务外包基地、人力资源产业园等吉林特色生产性服务业集聚区。支持生产性服务业企业“走出去”，为全国汽车、光电、卫星等重点产业链提供吉林服务方案。布局建设覆盖东北、安全可靠、高效畅通的现代物流网络，建设国家、省级物流枢纽和骨干冷链物流基地，发展智慧物流新业态，培育汽车零部件供应链、农产品冷链、跨境电商等特色物流集群，到 2030 年，全省社会物流总费用与 GDP 比率降至 13.3% 左右。发展科技金融、绿色金融、普惠金融、养老金融、数字金融，切实加强对重大战略、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的金融服务，构建牌照齐全、竞争有序、错位发展的现代金融体系。提高现代服务业与先进制造业、现代农业融合发展水平，开展两业融合试点。

专栏 5 生产性服务业扩能提质行动

1. 科技服务
推动国家统一技术交易服务平台（吉林节点）建设，培育专业化市场化技术转移机构，强化科技型企业孵化器分类分级管理，布局概念验证中心和科技成果转化中试中心。
2. 研发设计
建立健全工业设计创新中心梯度培育体系，开展工业设计奖评选、工业设计交流、工业设计专家诊断服务，壮大工业设计经营主体和骨干力量。支持制造业企业建设独立的工业设计创新中心。

3. 软件和信息化服务
以长春市为中心，重点发展汽车行业工业软件、光学仿真软件、信息安全软件、人工智能软件等产品，培育一批赋能新型工业化的系统解决方案供应商，打造全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基地。
4. 检验检测认证
筹建长白山特色资源食品创新中心，建设 7 个国家和省级产业计量测试中心。
5. 现代物流
培育建设一批省级物流枢纽、冷链物流基地、物流园区、冷链集配中心。实施物流企业梯度培育计划，全省 A 级以上物流企业及星级冷链企业数量达到 120 家左右。
6. 现代金融
拓展科技信贷、科技保险等科技金融新业态应用场景，探索发展绿色信贷等绿色金融，推动普惠金融增量、提质、降本，推进养老金融“四位一体”协同发展，不断提升数字金融服务质效。

推动生活性服务业向高品质和多样化升级。促进批发零售、住宿餐饮、家政、快递等服务提高质量、创新业态。补齐健康、养老、托育等普惠服务短板，健全政府购买服务、公建民营、民办助等机制。持续优化教育服务在人才培养、订单式技能培训、市场化留学服务等领域创新业态。发展“旅游+”“文化+”“体育+”“健康+”等，促进生活性服务业多业态融合发展。深化市场准入、资质管理、质量监管等改革。

大力发展冰雪经济。推动以滑雪场为链主的冰雪产业链条提质升级，引导滑雪场等经营主体加大基础设施投入，丰富消费业态，完善度假功能，建设以滑雪为特色的四季旅游度假目的地体系。利用特色资源开发冰雪文旅体验产品，实现冰雪乐园市县全覆盖。推动冰雪产品艺术化、生活化、地标化、国际化发展，组织举办“雪博会”等“一会十节百活动”。抓好科技赋能冰雪大文章，提高冰雪服务智慧化、便利化水平。实施冰雪装备制造企业培育壮大计划，提升我省碳纤维滑雪器材以及冰刀、防切割服

等冰雪装备器材用品技术水平和竞争力。丰富冰雪体育场馆供给，广泛开展群众性冰雪运动，完善冰雪假期政策，全面推进冰雪运动及其替代项目纳入中考体育测试选项。提升冰雪运动竞技水平，办好长春 2027 第 33 届世界大学生冬季运动会。打造世界级冰雪品牌和冰雪旅游胜地，建设具有国际影响力的冰雪经济集聚区。到 2030—2031 年雪季，全省接待游客 3 亿人次、游客出游总花费达到 5500 亿元。

专栏 6 冰雪经济高质量发展工程

1. 冰雪运动 推动吉林市北山四季越野滑雪场、长白山高山滑雪训练基地等国家高水平雪上训练基地提档升级。支持大长白山区域打造著名冰雪户外运动胜地。把中国长春净月潭瓦萨国际滑雪节等办成金牌赛事。
2. 冰雪文化 立体化塑造“长白天下雪”“长白粉雪”品牌矩阵。提升吉林冰雪产业国际博览会、长春瓦萨滑雪节、吉林雾凇冰雪节、查干湖冬捕节、长白山粉雪节等“一会十节百活动”节事品牌。开发“礼遇吉林”冰雪文创系列，举办吉林冰雪非遗市集、吉林冰雪音乐季。
3. 冰雪装备 推动冰雪装备“吉林制造”，支持长春市、吉林市等地区发展冰雪装备制造产业。发挥我省冰雪重点实验室技术研发优势，推动国内外冰雪装备企业与我省开展产学研合作，支持建立冰雪装备科创联盟。
4. 冰雪旅游 支持长春庙香山、长春冰雪新天地、松原查干湖、吉林松花湖（雾凇）、延边老里克湖等建设全国著名冰雪景区。利用特色街区、商业综合体、户外运动公园打造大众冰雪消费体验区。

积极发展银发经济。开发具有吉林标识的未病养生、亚健康疗愈、延缓衰老、慢病康复等健康养生产品，创建中医类国家医学中心，推进“中医药+旅游、+养生、+文化、+餐饮”等专项行动。设置老年人就诊绿色通道，规范化建设老年医学科，支持老年特色科室发展。加强老年助餐服务场所建设，搭建老年教

育公共服务平台。大力发展养老产业，打造新型养老社区。推进社区适老化改造，推行智慧化养老模式，做大做强“吉养天年”养老服务品牌。加大智能穿戴设备、居家养老监护、智能轮椅等适老性产品供给。聚焦养老服务、休闲康养、医疗服务、中医养生等领域，打造一批银发经济、候鸟式避暑经济产业集群。构建琿春、长白山、集安三大银发康养集聚区，建设环长白山、长春—吉林—松原两大温泉康养集聚区，推进抚松县创建长白山国际康养旅游集聚区。到2030年，全省银发经济产业规模达到5000亿元。

第三章 全方位扩大内需 积极融入新发展格局

坚定不移实施扩大内需战略，坚持惠民生与促消费、投资于物和投资于人紧密结合，以新需求引领新供给，以新供给创造新需求，促进消费和投资、供给和需求良性互动，增强吉林高质量发展内生动力。

第一节 大力提振消费

夯实居民消费基础。统筹促就业、增收入、稳预期，增强居民消费能力。发挥国有企业就业引领作用和中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吸纳就业作用，稳定和扩大就业容量，积极培育新职业新岗位，拓展数字经济、绿色经济、冰雪经济、银发经济等就业新空间。拓宽居民财产性收入渠道，促进楼市健康发展。增加政府资金用于民生保障支出，减轻家庭生育、养育、教育、医疗、养老等负担。分类精准实施消费补贴政策，加强财税、金融、产业、投资等政策与消费政策协同。落实带薪休假等制度规定，推行中小學生冰雪假期，完善家长与孩子同步休假等配套措施。

着力扩大服务消费。实施服务消费提质惠民行动，健全契合省域特色的服务消费政策体系，围绕冰雪旅游、生态康养、乡村文旅、汽车后市场等吉林优势领域，培育服务消费新增长点。建设社区嵌入式服务设施和一刻钟便民生活圈，配齐购物、餐饮、

家政、维修等社区居民服务网点。提升家政等行业专业化水平，多渠道增加养老、托幼、助残等服务供给。提高发展型消费比重，拓展新兴产业技能培训、职业教育等个性化教育消费，培育壮大健康管理、康复疗养等健康消费业态，深挖吉林民俗文化、冰雪文化内涵，拓展体验消费、认知和情感消费，做精住宿餐饮特色供给，发展主题餐厅、精品民宿等特色经营形态。激发改善型消费活力，丰富四季文旅产品供给，推动商旅文体深度融合，大力发展赛事经济、演艺经济，开发“谷子经济”“票根经济”。

全面提质商品消费。优化实施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推进汽车流通消费改革，拓展汽车后市场，延伸汽车消费链条。完善电子产品、家电等再生资源回收利用体系，规范旧货流通。扩大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智能手机和电脑、智能机器人、智能穿戴等新一代智能终端消费。推动吉林老字号传承创新，发展国货潮品、外贸优品、国际精品消费。多措并举促进住房消费，满足居民刚需和改善性需求。

大力培育新型消费。培育首发经济集聚区，引进国际国内知名品牌东北首店、区域首店。壮大国家电子商务示范基地和电子商务示范企业，培育新电商产业基地。开发长白山冰雪文旅、医药健康数字治疗等领域沉浸式数字消费项目，打造数字消费新场景。推行智能终端“万物智联”，培育智能产品消费新业态，打造一体化智能交互环境。有序发展低空旅游、航空运动、消费级无人机等低空消费，放大长春航空展品牌效应，把长春市打造成

最具影响力的航空城。

持续改善消费环境。完善促进消费体制机制，健全消费领域标准体系，清理不合理限制性措施。加大直达消费者的普惠政策力度。完善落实适应消费新业态新模式新场景管理机制，聚焦数字消费、冰雪消费、低空消费等领域，打造一批带动面广、显示度高的消费新场景。实施城市商业提质行动，建设智慧商圈、智慧街区、智慧门店和沉浸式体验空间等智能消费基础设施，实施服务场景创新和体验优化。完善县域商业体系建设，优化农村消费条件。落实离境退税政策，进一步扩大入境消费。强化消费者权益保护。加强网络销售、直播带货等领域权责划分和监督管理。健全吉林特色服务消费、消费新业态新模式统计监测体系。

第二节 扩大有效投资

提高政府投资效益。聚焦惠民生、补短板、增动能，持续优化政府投资结构，锚定“2266”现代化产业体系，加大促进新质生产力培育、“卡脖子”关键环节突破、产业链供应链韧性提升等重点领域投资；坚持基础设施项目有规划有计划量力而行，适度超前投资新型基础设施，围绕“一心一轴两环”高速铁路网、“五纵五横”高速公路网、现代化水网、“四横四纵”坚强电网等，加大补网强链提质的投资；适应人口结构变化和流动趋势，加大对长春现代化都市圈等人口集聚区域的基本公共服务投资，加强人力资源开发和人的全面发展投资。分级编制政府年度投资

计划。探索编制全口径政府投资计划。规范政府投资投向和投资行为，加强政府投资全过程管理，避免过度超前建设和低效无效投资。强化政府资金统筹管理，健全政府投资支持基础性、公益性、长远性重大项目建设长效机制，统筹“硬投资”和“软建设”，提高投资综合效益。完善投资统筹机制，推动区域产业错位互补发展。

强化项目谋划建设。加强重大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实行“1+N”部门联动工作模式，形成重大项目“实施一批、前期一批、储备一批、谋划一批”的梯次推进格局。加强跨地区、跨领域、跨部门重大项目谋划研究，建立长短结合、梯次接续的省重大项目储备库。加强重大项目建设用地、用能、资金等要素配套支撑，统筹用好中央预算内投资、“两新”超长期特别国债、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等，推动形成更多实物工作量。完善投资项目审批协调服务机制和全过程监测机制，推进审批标准化和数字化建设，健全项目代码机制，切实提升审批效率。

激发民间投资活力。继续放宽铁路、水电、直流输电、油气管道、天然气接收和储运、供水等领域市场准入条件，分类设置重大项目民间投资参与指引，专项论证民间资本参与的可行性，常态化向民间资本推介。将具备长期稳定经营性收益的存量项目，通过多种方式引入民间资本盘活存量资产。畅通资金支持等政策信息获取渠道，用好新型政策性金融工具，支持一批数字经济、人工智能、低空经济、消费等领域民间投资项目。引导投资

主体科学开展可行性研究，加强投资项目内部决策管理和备案类项目事中事后监管，实现健康可持续发展。依法保障民营企业投资运营合法权益，平等保障用地、融资等要素需求。规范实施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新机制。

深化投融资体制改革。依托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推进投资审批“一网通办”，加强项目信息共享和全过程管理。严格政府投资项目审批，优化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健全项目备案信息变更机制和长期未开工项目备案撤销机制。建立完善重大项目审批（核准）和要素保障“绿色通道”，更大力度推进“区域评估”等改革。支持金融机构与社会资本协商采取调整还款计划、展期、置换以及合理确定贷款利率水平等方式降低融资成本。支持符合条件的项目发行基础设施领域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

促进投资消费良性循环。强化扩内需政策综合效应，聚焦投资消费结合点，以有效投资带动消费能力和意愿提升，以消费升级牵引投资方向优化。支持就业增收带动能力强的行业扩大投资，加强人力资源开发，聚焦特色产业、特色领域，加大职业技能培训和产教融合实训等领域投入力度。鼓励消费基础设施和服务功能提升类设施建设，推进老旧街区改造和传统商圈焕新，拓展交通枢纽、产业集聚区等消费功能。完善商贸流通体系建设，促进流通基础设施提档升级。加强健康养老、旅游休闲、文化体育等领域消费场景建设，提升供需适配性。

第三节 积极融入全国统一大市场

统一市场基础制度规则。健全公平竞争审查工作机制，持续清理废除妨碍全国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的规定和做法。全面落实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及时排查、清理、破除市场准入壁垒。健全企业破产联动机制，完善新兴领域产权制度，依法盘活闲置资产。依法平等长久保护各种所有制经济产权，对侵犯各种所有制经济产权和合法利益的行为实行同责同罪同罚。建立知识产权综合管理体制，建设长春新区知识产权服务业高质量发展集聚区。

高标准联通市场设施。推进物流流通、市场信息、交易平台等设施互联互通和规则衔接。构建城乡多层次商贸网络，完善县、乡、村三级物流配送体系。围绕农产品流通、商贸物流、无接触配送等领域，完善市场信息交互渠道，推动构建全链条信息信任和应用机制。优化升级商品交易市场，改善市场环境、提升服务能力、优化经营管理水平。健全吉林公共资源交易一体化平台功能，持续完善公共资源交易目录。

规范地方政府经济促进行为。规范招商引资行为，加强招商引资宏观统筹引导，改进政府服务，实施科学、透明、精准、合规招商，构建高水平招商引资新模式。深化政府采购质效改革。健全招标投标规则机制，推动招标投标全流程电子化，推行“双盲十分散席位制”等评审改革和远程异地评标。综合整治“内卷式”竞争，依法依规治理企业低价无序竞争，动态调整化解过剩产能行业清单。

第四章 提升创新体系整体效能

加快建设高水平创新型省份

抢抓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的历史机遇，统筹教育强省、科技强省、人才强省建设，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提升创新体系整体效能，加快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不断催生新质生产力。

第一节 加强原始创新和关键核心技术攻关

加强关键核心技术攻关。优化重大科技创新组织机制，强化关键共性技术、前沿引领技术、现代工程技术和颠覆性技术创新，凝练科研攻关任务，开展“原点突破式”创新。深入实施氢能、新型储能等新能源领域，高端光电仪器、新型光电材料等光电信息领域，具身智能、人工智能等数智技术领域，以及空天信息、低空装备、先进材料、固态电池、人参特产、核心种源等领域聚力攻坚专项，攻克一批关键核心技术。

推进基础研究能力建设。加强有组织的基础研究，强化交叉前沿领域和重点领域前瞻性、引领性布局，依托国家和省级自然科学基金，围绕关键核心科学问题，开展“从0到1”的基础研究，产出更多标志性原创成果。加强科技基础条件自主保障，依托全国重点实验室、省重点实验室等基础研究平台，开展目标导

向与自由探索相结合的基础研究和应用基础研究。建立多元化投入机制，鼓励企业加大基础研究投入，鼓励社会以捐赠和建立基金等方式拓宽投入渠道。

系统布局高能级科技创新平台。强化国家战略科技力量的支撑作用，支持全国重点实验室、国防科技重点实验室、“一带一路”联合实验室建设发展，争取更多国家战略科技力量在我省布局。强化省、市联合投入机制，推动长白山、三江、吉光3个省实验室在成果产出、人才培养等方面取得实质成效。统筹科技创新平台基地建设，建立省级科技创新平台“白名单”和评估评价指标体系。支持黑土地、稀土、碳纤维、食药菌、人参、轨道客车等领域省重点实验室创新能力建设，打造全国重点实验室后备力量。加强省科技创新研究院、省氢能产业综合研究院建设，布局组建一批科技创新研究院分院。

专栏 7 技术攻关工程
1. 聚力攻坚专项行动 围绕光电信息、新能源、空天信息、人工智能、高端装备、先进材料、人参产业、现代农业、生物医药等重点领域，实施氢能、新型储能、重大光学精密仪器、功能性光电仪器、新型光电材料、卫星通导遥一体化、具身智能与人形机器人、人工智能、低空装备整机与系统、碳纤维制品、固态电池、人参特产、核心种源、智慧农机、生物药、医疗器械等聚力攻坚重大科技专项 30 项左右。
2. 关键核心技术攻关行动 围绕重点领域开展关键共性技术研究、前沿引领技术研究、现代工程技术和颠覆性技术研究。聚焦汽车、现代农业、化工等传统产业领域，突破关键核心技术 200 项；聚焦新能源、新装备、新材料、新医药、光电信息、低空经济等新兴产业领域，突破关键核心技术 200 项；聚焦人工智能、氢能与新型储能、空天信息、生物制造、原子级制造等未来产业领域，突破关键核心技术 100 项。
3. 基础研究能力建设行动 实施桦甸市 120 米口径射电雷达系统建设项目，建成世界上口径最大、全向可动、高灵敏度、国际领先的通用型射电雷达望远镜。

第二节 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

强化企业科技创新主体地位。围绕企业技术需求和重点产业发展方向凝练科研攻关任务，支持科技企业开展关键技术攻关和科技成果转化。推动企业牵头组建紧密型创新联合体，与高校、科研院所联合承担国家和省科技攻关任务。培育壮大科技领军企业，支持高新技术企业和科技型中小企业发展，实施“破茧成蝶”专项行动和科技企业创新能力提升行动，建立“雏鹰、瞪羚、独角兽”科技企业梯度培育体系。持续实施企业 R&D 投入引导计划、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等惠企政策。

提高科技成果转化和产业化水平。深化科技成果转化机制改革，完善收益分配、成果赋权等激励制度，实行职务科技成果资产单列管理、横向科研项目结余经费出资成果转化等新模式，激励重大科技成果加速产业化。推动产学研联合建设一批概念验证中心和科技成果转化中试中心，打通科技成果转化“最初一公里”和“最后一公里”。完善以国家技术转移东北中心（吉林省科技大市场）为核心，覆盖全省的互联互通技术交易网络，实现全链条“一站式”服务。建设国家统一技术交易服务平台（吉林节点）。

发挥科技金融支撑作用。构建同科技创新相适应的科技金融体制，发挥政府投资基金作用，畅通投资渠道，引导金融资本投早、投小、投长期、投硬科技，加速资本向科技创新和成果转化领域高效配置。加大科创信贷投放力度，创新金融产品和服务模

式，强化金融对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的持续供给与稳定支撑。建立基于创新积分的企业信用新模式，为科技企业提供全链条、全生命周期金融服务，有效支撑科技成果从实验室走向产业市场。

专栏 8 创新融合工程
1. 企业创新主体梯度“培优”工程 “吉翔企业”扶优育强：建立“吉翔企业”培育库、储备库、问题库和政策库，实行动态管理。领军企业协同引航：支持领军企业聚焦我省主导和优势产业需求，承担重大科技攻关任务，支持自行设立的重大项目上升为省级专项。成长企业技术攻坚：支持企业建立研发准备金制度，量质并举培育高新技术企业、“专精特新”企业、“瞪羚”企业。初创企业全链孵化：整合孵化器载体资源，为在孵企业提供全方位、专业化服务。
2. 科技金融聚力“护航”工程 科创基金扩容集聚：扩大省创投基金规模，加大政府投资基金对科技型企业的支持力度。银行机构精准授信：建设省科技企业创新积分制平台，建立科技型企业信贷白名单制度。科技保险创新保障：支持保险机构开发技术攻关、成果转化、小试中试等科技保险产品，建立“风险评估、产品定制、理赔响应”一站式服务模式。融资担保分担共济：探索建设“政府+银行+担保+保险”多方联动风险分担机制。
3. 创新生态场景“拓域”工程 产业场景供给验证：聚焦新领域新赛道与产业焕新升级需求，定制场景应用方案。企业场景开放适配：建立“场景需求—技术供给”对接机制，支持企业牵头建设省级中试中心，搭建“中试熟化—产业适配”应用场景。政府场景集成应用：聚焦政务服务、城市治理、应急管理等领域，挖掘发布政府侧场景需求清单，在供给侧精准匹配场景资源。

第三节 一体推进教育科技人才发展

建立健全一体化发展协同联动机制。打造“政策共商、资源共享、项目共推”的教育科技人才一体化发展新模式。强化对重大关键技术攻关、重大创新平台、重大技术创新引导及产业化项目等战略性保障支出，撬动更多社会资本投入教育科技人才领域。加强区域协同，建立教育、科技、人才在区域间的共享联动机制，促进数据共享流动和供需对接，优化人才资源配置，实现人才资源与区域功能定位、产业布局深度适配。

提升高等教育对创新的支撑能力。加强“双一流”“双特色”

高校科研能力建设，推动普通高校向应用型转型，建强一批行业特色大学和应用（技能）型高校。优化学科专业设置，围绕聚力攻坚重点领域和“2266”现代化产业体系，构建动态匹配的学科专业体系。推进教育部吉林高等研究院、卓越工程师学院、特色学院、工匠学院、人才培养定制班、大学科技园、市域产教联合体、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建设，促进产教布局高度匹配、产教服务高效对接。支持企业参与学科调整，牵引高校布局发展一批产业创新急需的战略性学科专业。

强化科技创新引领赋能作用。健全重大科技创新决策机制，构建高效协同政策体系。建设创新平台，实施“任务+平台+人才”组织模式，产出和转化一批具有示范带动作用的科技成果。加快大型科研设施建设，推动各类创新平台和大型科研仪器等科技创新资源面向社会开放共享。强化科技型企业孵化器培育，推动科技企业成长壮大，加强技术经理人培养。支持高校院所与企业互选互派“科创专员”“产业教授”，促进高校、科研机构与企业优势互补、协同创新。

充分激发人才创新创业活力。实施更加积极、更加开放、更加有效的人才政策，完善人才自主培养机制。实施“长白英才计划”，持续壮大省级人才“第一方阵”。实施青年科技人才阶梯培养工程、博士研究生托举工程、卓越工程师产学研协同培养项目、高技能领军人才培育计划，强化拔尖创新人才能力培养，加强工程硕博士联合培养。推进“吉林工匠”培育工程，深化产业

工人队伍建设改革，支持企业自主培养技能人才。强化人才激励，完善人才评价体系。建设“长春人才创新港”，构建国家级高水平人才集聚平台。加强在吉留学人才服务。支持服务重点产业的“高等研究院+高校研究中心+企业实践基地”发展布局，打造产教融合、科教融汇新样板。

第四节 高水平建设创新生态

深化科技体制机制改革。强化创新资源统筹，推动财政科技投入持续稳定增长，引导各地政府加大科技投入力度，带动企业增加科技研发投入。扩大科研项目经费“包干制”实施范围，赋予科研单位和创新团队更大的科研经费使用自主权。实施“揭榜挂帅”“产学研协同”等新型项目组织模式，促进企业牵头与高校院所等优势创新资源联合开展技术攻关和成果转化。加强科学普及、科研诚信和科技伦理建设，大力弘扬科学家精神，培育创新文化。

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完善知识产权协同保护机制，加强对原始创新、关键核心技术知识产权和科技创新主体合法权益的司法保护。实施高价值专利培育工程，建设一批省级高价值知识产权培育中心。推进高校院所存量专利盘活，促进专利技术与企业需求有效对接。提升知识产权信息公共服务质效，动态调整各级各类公共服务机构的基础服务和特色服务清单。

深化创新开放合作。积极融入全球创新网络，面向“一带一

路”共建国家、东北亚区域国家、发达国家，开展国际科技交流合作和科技领域高端对话，组织实施国际合作项目，建设国际科技合作平台，积极引育世界优秀人才。深化与中国科学院、中国工程院战略合作，组织实施部省联动、院地合作等项目。深化吉浙科技创新对口合作，持续强化东北三省一区科技创新合作。

第五章 发展现代化大农业 推进乡村全面振兴

坚持以保障国家粮食安全为核心，以发展现代化大农业为主攻方向，统筹发展科技农业、绿色农业、质量农业、品牌农业，着力构建粮经饲统筹、农林牧渔并举的现代乡村产业体系，推动兴业、强县、富民一体发展，促进农业高质高效、乡村宜居宜业、农民富裕富足，“过万、双千、三高于”目标顺利实现，农业强省建设和乡村全面振兴取得新的重大进展。

第一节 扛稳维护国家粮食安全重任

严格落实粮食安全责任制。落实粮食安全党政同责，健全压实市县粮食安全责任制。加力实施“千亿斤粮食”产能建设工程，依托吉林松辽平原黄金玉米带、水稻主产区等优势，分区域分品种加强粮食生产能力建设，粮食种植面积稳定在 9000 万亩以上。优化种植结构，稳定玉米、水稻种植面积，巩固大豆扩种成果，合理扩种鲜食玉米、有机大豆等高价值作物，因地制宜推广稻渔共生、粮豆轮作。提升粮食生产支持政策效能，完善价格、补贴、保险等政策体系，落实好粮食主产区横向利益补偿机制。做实粮食购销和重要农产品储备调控，健全社会责任储备体系，推进高标准粮仓、物流等粮食流通基础设施建设。加强农业防灾减灾能力建设，优化农业灾害监测预警体系。落实粮食生产

全链条全环节节约减损和消费环节反食品浪费。

持续优化农业生产条件。坚持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建立耕地保护激励机制，设立耕地保护和土地整治资金，严格耕地占补平衡管理，统筹优化各类农业用地布局，严厉打击破坏耕地行为，守牢 10944 万亩耕地保有量和 8201 万亩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高质量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构建“投融建运管”精细化管理机制，集成水肥一体化等现代农业技术，合理配套秸秆集中处理设施。到 2028 年，在全国率先把具备条件的永久基本农田全部建成高标准农田，实现向智慧农业转型。实施“黑土粮仓”科技会战二期工程，优化东部固土保肥、中部提质增肥、西部改良培肥分区保护路径，推广保护性耕作等技术措施，完成“梨树模式”迭代升级。因地制宜推进盐碱地等未利用地综合利用，有序加快水利骨干工程配套，强化水源保障。持续实施黑土区小流域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加大耕地侵蚀沟治理力度。加强耕地质量监测评价，实现土壤有机质含量持续提升。



图 1 吉林省高标准农田建设分区图

加快推进现代种业振兴。实施种质资源保护与利用行动，健全农作物、畜禽、水产、林草、微生物种质资源保护利用体系，建设东北主要农作物基因资源综合鉴定平台。实施种业自主创新行动，坚持“以种适地”，研发培育高产耐密植玉米、高产耐盐碱水稻、高油高蛋白大豆、高产优质高粱等具有领先地位的突破性品种，打造寒地区域育种中心。实施基地保障水平提升行动，高标准建设公主岭水稻、洮南玉米国家制种基地，筛选推广玉米、水稻、大豆重大品种和高粱、藜麦、茭白等优异特色品种。实施种业发展环境优化行动，修订《吉林省农作物种子条例》，强化农作物品种全链条管理，建设国家农作物种子质量检测分中

心，严格种业市场监管，落实种子知识产权保护措施。实施种业企业培育行动，打造行业龙头领军企业和特色优势企业协同发展的企业集群。到 2030 年，培育 1—2 家综合实力进入全国 20 强的种业企业。

提升现代农机装备水平。实施丘陵农机、智能农机等研发专项，实现急需急用的多地形适用、多作物适配智慧农机装备研发应用。建设四平市农机装备产业园区，辐射带动长春农高区、长春新区、长春市九台区等农机产业园建设，推动农机产业从单机制造向成套装备集成转变。全面推行农机“优机优补”政策，扩大政策覆盖范围，提高数智化、补短板型机具购置与应用补贴比例。支持区域性大型农机专业服务组织发展，实现农机农艺深度融合。到 2030 年，全省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达到 96.5%。

集成推广高产高效技术。开展粮油等主要作物大面积单产提升行动，实施“四良一智”技术集成增效。中西部地区大面积推广应用“水肥一体化+密植”技术，东部冷凉区重点推广应用“地膜覆盖+密植”技术。因地制宜推广应用“一喷多促”等高产高效技术和生物防治等绿色高效防病虫害技术，加强统防统治、联防联控、绿色防控。到 2030 年，全省应用“一喷多促”、生物防治等绿色高效防病虫害技术 3000 万亩以上。

专栏 9 粮食保障提升工程
1. 良田建设工程 统筹推进田、土、水、路、林、电、技、管，健全农田基础设施，完善高标准农田建设、验收、管护机制。拓展完善黑土地保护 3 个万亩级核心区、30 个千亩级基地，择优选取一批科技会战成果开展示范推广。
2. 种业振兴工程 推进建设寒地育种创新中心。布局建设国家农作物品种区域测试站（吉林）、国家植物新品种测试分中心（公主岭）、东北主要农作物基因资源综合鉴定平台、吉林省国家农作物种子质量检测分中心、农作物生境模拟综合鉴定平台。
3. 集中垦造耕地工程 依托骨干水利工程和灌区，推广“投融建运管”一体化模式，在白城市、松原市集中垦造耕地，实施土地平整、灌溉排水、田间道路、农田防护等工程。到 2030 年，力争新增耕地 30 万亩。
4. 农业机械装备提升工程 围绕大型高端智能农机、丘陵山区适用小型机械、特色产业机具等农机装备和关键零部件，发展高端大型农机装备和新型智能农机装备制造。
5. 粮油作物大面积单产提升工程 实施中西部玉米大豆单产提升（水肥一体化建设）项目，建设包括配备供水泵站设施、水肥精准调控平台、全生育期精准调控技术模式的玉米大豆产量精准调控系统，配套“水肥一体化+密植”、测土配方施肥、保护性耕作、“一喷多促”、病虫害绿色防控等技术。
6. 粮食仓储设施提档升级 重点推广应用高效保质干燥、低温保鲜储粮等先进技术装备，推动仓房气密隔热改造与粮情监测自动化。在主产区及增产核心区有序推进仓容新建与升级改造。到 2030 年，力争可利用仓容达到 5000 万吨。

第二节 发展乡村富民特色产业

大力发展现代设施农业。充分利用一般耕地、农户庭院、盐碱地等未利用地、闲置建设用地，发展棚室经济，扩大蔬菜、水果、瓜类、薯类、食用菌、花卉等特色经济作物种植规模。发挥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带动作用，引导金融机构、国有企业、社会主体构建多元投资模式，加强连栋棚室、食用菌智慧菌仓、植物工厂等现代化生产设施建设，打造国家北方优质夏菜南运基地、

冬季城市“菜篮子”保障基地和长白山优质食用菌基地。到2030年，全省设施农业总面积突破200万亩。

提档升级畜禽渔业。优化畜禽渔业发展布局，完善饲料生产、良种繁育、规模养殖、屠宰加工产业链条。接续实施“千万头肉牛”全产业链提升工程。依托种牛种源资源优势，建设南美种公牛站，打造吉林省肉牛种业金字招牌。推进生猪产业向质量效益型升级，做强黑猪特色产业。打造标准化、集约化肉羊养殖基地。实施奶业复苏工程、禽蛋产业培优工程，培育新品种和配套品系。推进生态渔业高质量发展，发展冷水鱼、林蛙等特色品种和大水面、稻渔等生态养殖，延伸水产品加工和冬捕垂钓休闲渔业产业链。到2030年，全省肉牛饲养量超过1000万头，肉蛋奶总产量超过500万吨，水产品产量达到30万吨。

专栏 10 畜禽渔业发展提升工程
1. “千万头肉牛”全产业链提升工程 在长春市、吉林市、四平市、辽源市打造中部西门塔尔牛优势核心区；在延边州打造东部延边黄牛特色集聚区；在白城市、松原市打造西部安格斯牛潜力增长区。
2. 生猪稳产保供及特色黑猪产业壮大工程 依托13个国家级生猪调出大县和77个生猪产能调控基地，构建“三区五园”战略布局，“三区”即以长春市、松原市、白城市为核心发展区，以吉林市、四平市、辽源市为协同发展区，以延边州、通化市、白山市为特色发展区。“五园”即以长春市、农安县、永吉县、长岭县、通榆县等地重点生猪企业为核心，建设生猪产业园区。
3. 肉羊产业提质工程 在长岭县、乾安县、前郭县、双辽市、洮南市、大安市、通榆县打造标准化、集约化肉羊养殖基地；在长春市、吉林市、四平市等地打造肉羊产业饲料供应基地；在辽源市、通化市、白山市、延边州等地打造优质肉羊产业基地。
4. 奶业复苏工程 在长春市、吉林市、四平市、松原市、白城市等地建设乳品产业高质量发展核心经济带；在长春市、四平市、松原市、白城市等地打造优质饲草保障供应区。

5. 禽蛋产业培优工程

打造“一带一区三园两基地”，即以榆树市、德惠市、农安县、长春市九台区、梨树县、双辽市、柳河县等为主体，打造肉鸡优势产业带；以东辽县、伊通县、公主岭市、磐石市等为主体，打造禽蛋产业集中区；以德惠市、舒兰市、东辽县等为主体，打造肉鸡、白鹅、蛋鸡三大产业园区；以通榆县、梅河口市等为主体，打造向海飞鹅和中畜长白半番鸭两个吉林特色家禽品种种源基地。

6. 生态渔业发展工程

科学开发查干湖、松花湖等大水面资源，大力发展名优鱼类生态增养殖，发展冷水鱼流水池塘和大水面生态网箱养殖，发展淡水产品加工和休闲渔业。

做强“吉字号”农特品牌。发挥特色资源优势，做精做深“土特产”文章。擦亮吉林长白山人参“百草之王”金字招牌，做大“吉林梅花鹿”品牌，建设梅花鹿核心育种场。支持黑木耳标准化种植、灵芝和桑黄菌种扩繁，强化食品、保健食品、药品综合开发。建设“森林食府”，大力发展林下经济，壮大林草产业。加强绿色食品、有机产品、地理标志、老字号认证，做大做强“吉林长白山黑木耳”“吉林长白山灵芝”“长白山松茸”“吉林大米”“吉林鲜食玉米”“延边黄牛”“吉林黑猪”“梅河松子”等特产品牌，提升“吉字号”品牌影响力。

第三节 健全现代农业经营体系

培育壮大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开展小农户生产经营管理、政策理论等培训，支持小农户通过流转土地、托管服务扩大生产经营规模，组建规模适度、生产集约、绿色高效的家庭农场，鼓励领办创办合作社。引导农民合作社依法自愿组建联合社，提高农业生产集约化水平。健全新型农业经营主体金融保险、用地保障政策，建立科研院所、农业高校等对接服务新型农业经营主体长

效机制。

健全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推广生产托管、土地入股等模式，实现农业适度规模经营，完善市场化、现代化农业生产服务体系。鼓励优质涉农服务企业、涉农单位、社会化服务联合体、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等建设现代农事综合服务中心，开展单环节、多环节、关键环节等农业生产托管，建立健全农业社会化服务标准，更好发挥联农带农作用，促进小农户与现代化大农业有机衔接。实现生产要素集成、服务功能拓展和产业深度融合，构建“从种到收”的全链条现代农业服务体系，形成技术“集大成”、生产经营模式多元化、引领示范效益明显、经验可复制可推广的现代化大农业发展模式。

深化农村综合改革。稳步推进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试点，健全延包配套政策体系，深化承包地所有权、承包权、经营权“三权”分置改革，创新放活土地经营权的有效途径，完善承包地经营权流转管理服务机制，推动土地经营权规范有序流转。健全土地增值收益合理分配机制，探索建立基于农产品市场行情和成本收益变化的弹性调价办法。加强农村宅基地规范管理，盘活利用闲置农房。有序推进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健全收益合理分配和权益长效保护机制。深化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建好用好资金、资产、资源“三资”监督管理服务平台，推动村集体资产资源全部纳入平台交易。推进国有林场、集体林权制度改革。深化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加快农垦制度改革

革，将农垦全面纳入强农惠农和民生改善覆盖范围，强化国有农场示范带动，统一经营管理和服务职能，积极推进国有耕地资源高效配置利用。到 2030 年，培育 3—4 家具有核心竞争力、创新引领力的现代化农垦集团。

第四节 高质量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

健全农村基础设施。扎实开展乡村建设行动，优化农村规划布局，提升建筑风貌，完善硬件设施。实施新一轮农村公路提升行动以及农村供水保障、电网巩固提升等重点工程，健全农村寄递物流体系，提升快递进村服务质量，推动公共基础设施往村覆盖、向户延伸，全面改善农村生产生活条件。到 2030 年，实现较大人口规模自然村（组）道路通达率 100%，农村自来水普及率达到 98.5% 以上，行政村 5G 网络和千兆光网通达率 100%。

完善基本公共服务。加强农村义务教育学校标准化建设。优化乡村卫生医疗机构布局，提高村卫生室标准化建设水平，逐步将符合条件的公办村卫生室转为乡镇卫生院的村级医疗服务点。完善村级养老服务设施站点，加强农村公共设施适老化和无障碍改造。建强用好新时代文明实践阵地，按需建设农村文化广场、非遗工坊等公共文化设施，加强全民健身场地设施建设改造。优化以党群服务中心为阵地的村级服务设施布局。

改善乡村人居环境。因地制宜推动“厕所革命”，统筹推进生活垃圾处置体系覆盖、生活污水处理进村，强化农业面源污染

突出区域系统治理，加强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和水产养殖尾水处理。推进农村破旧违建房屋改造、房屋自主更新、原拆原建，改善农民居住条件。实现村容村貌从集中整治向长效提升转变。到2030年，全省农村户用卫生厕所普及率达到75%，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体系覆盖率达到100%。

促进城乡融合发展。维护进城落户农民土地承包权、宅基地使用权、集体收益分配权，引导进城落户农民依法自愿有偿转让合法权益。强化县域统筹，开发农业多种功能，推动农村一二三产业深度融合，加快农业现代化示范区、现代农业产业园、农业产业强镇、优势特色产业集群建设，支持就地就近建设加工园区和物流节点，培育农业产业化联合体、领军型产业融合发展企业。实施乡村振兴人才支持计划，鼓励各类人才入乡发展和就业创业，壮大“新农人”队伍。构建“农文旅”融合价值链体系，提升乡村旅游特色化、精品化、规范化水平。

第五节 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健全常态化防止返贫致贫监测机制。建立健全统一规范、精准识别、动态调整的常态化防止返贫致贫监测体系，完善农户自主申报、基层日常排查、部门大数据预警等发现机制。统筹做好防止返贫致贫对象和农村社会救助对象的监测识别，健全重大自然灾害等特殊致贫因素快速识别响应机制，实现开发式帮扶政策和兜底保障政策精准高效、协同发力，做到早发现早干预早帮

扶，牢牢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致贫底线。

加强产业和就业帮扶。加强帮扶产业分类指导和长期培育，支持帮扶产业全链条开发，提高市场竞争力和联农带农能力。健全国家投入帮扶资产的长效管理机制，盘活处置低效闲置资产，推动经营性资产保值增效、公益性资产持续发挥作用。拓展帮扶车间建设规模，落实外出就业、以工代赈、乡村公益性岗位开发、“雨露计划+”、乡村工匠“双百双千”等促就业措施，稳定脱贫劳动力就业规模。推进“万企兴万村”吉林行动，做好中央单位定点帮扶工作。

完善兜底式保障。坚持保基本、兜底线、救急难、可持续，健全覆盖农村低收入人口的社会救助政策。常态化开展控辍保学工作，确保农村低收入家庭义务教育阶段适龄儿童、少年不失学辍学。强化基本医疗保险、大病保险、医疗救助等制度综合减负功能。持续巩固饮水安全保障成果，强化突发情况应急供水保障。分类做好农村危房加固改造，及时做好因灾倒损住房恢复重建。加强易地搬迁后续扶持，确保搬迁群众稳得住、能融入、可致富。

第六章 聚力氢能全产业链攻坚 构建新型能源体系

聚焦我省“绿氢+”等产业优势，推动绿氢“制储输用”全产业链发展，有效促进新能源消纳利用，按照“西部供能、中部消纳、东部调节”联动布局，实施绿氢全链攻坚、能源安全供给、集约高效配置、储能灵活充裕、发展生态完善等重点任务，打造国家绿色能源产业高地。到2030年，初步建成具有“三新一强”特征的新型能源体系。

第一节 全链攻坚加速绿氢产业发展

构建全域协同发展格局。积极构建“一核引领、两带支撑、多极联动”的发展格局。长春氢能创新核心区聚焦研发设计、装备制造、检验检测，推动绿氢技术研发和成果转化；西部风光制氢产业带（白城、松原、四平地区）依托风光资源布局大型绿氢制取项目，建设规模化绿氢生产基地；中部工业规模应用带（长春、吉林、辽源地区）利用丰富的应用场景开展多领域绿氢替代应用。西部建设绿色液体燃料供应区，中部建设清洁供能区，东部建设氢赋能碳中和综合应用区。到2030年，绿氢产能力争达到80万吨/年，展望100万吨/年。

完善氢能“制储输用”产业链条。实施风光耦合制氢，加快核心技术和关键设备迭代升级，降低可再生能源制氢成本。验证

多元路径储氢，以高压气态储氢为主，推进液态储氢及固态储氢的工业化、规模化应用。便捷灵活高效输氢，利用现有公路、铁路条件，做好绿氢及下游衍生品的运输能力建设，同步开展纯氢、掺氢管道及绿色合成氨、绿色甲醇等绿色液体燃料输送管道研究，谋划外送管道建设。多场景规模化用氢，在冶金、炼化等传统高耗能高排放产业实施绿氢应用替代，探索燃机掺氢、燃煤机组掺氢、氢电耦合锅炉、氢能调峰电站和氢能供暖，推广应用氢燃料电池汽车，支持全省老旧铁路和旅游专线氢能化改造和建设，稳步推动氢能列车试点运行。建设国内领先的氢能装备创新研发制造中心，逐步实现电解槽、高压氢气瓶、液氢储氢供给系统等关键设备装备本地化生产。

壮大绿氢产业集群。聚焦多元融合发展，推动上下游产业配套建设，靶向引进绿电制氢、储运装备、燃料电池及核心零部件等领域头部企业，培育“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实现绿氢产业拓链、延链、强链，聚力打造特色鲜明、链条完整的产业集群。加快推进氢基绿能项目落位，建设绿色液体燃料供应基地，推动绿氢与传统产业融合发展，助力高耗能产业绿色低碳转型。合理布局建设制加氢一体站、撬装式加氢站、油氢（电氢）合建站等加氢设施，构建覆盖全省主要城市和重点区域的加氢网络。鼓励社会资本参与加氢设施建设，提升加氢网络运营效率与服务水平。加强国际技术交流与产业合作，拓展国际市场。

专栏 11 绿氢产业培育壮大工程

1. 创新能力升级 开展绿氢储运技术、氢燃料电池应用、氢基绿能生产工艺、氢能轨道交通综合验证等关键技术创新，打通绿氢从生产端到应用端的科技创新堵点。依托长春新区、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打造国内领先的氢能装备创新研发制造中心。
2. 氢基绿能提速 加快以绿氢项目为主的化工园区建设，提升园区承载能力和服务保障水平。推进“长春松原白城”国家能源领域氢能区域试点以及松原绿色氢氨醇、洮南风电耦合生物质绿色甲醇一体化、大安规模化风光直流离网制氢等 3 个国家氢能项目试点建设，实施梨树甲醇等项目。
3. 氢能车辆推广应用 推动氢燃料电池汽车在城市环卫、公交客运、物流配送、景区接驳等场景应用，在滑雪场、博物馆等场所投放氢能观光车辆，在长春 2027 第 33 届世界大学生冬季运动会等重要赛会活动中应用氢能车辆，有序投放氢能自行车。建设氢能轨道交通示范应用线路。依托 G331、G334 等重要通道，合理布局全省加氢站。
4. 零碳能源应用推广 探索天然气掺氢，打造氢赋能零碳产业园，在偏远地区推进氢赋能多能互补项目，探索建设氢赋能分布式零碳智慧能源系统，探索“风光发电+氢赋能”模式。

第二节 构建多元安全能源供给体系

加强电力稳定供应。保障全省电力供应安全，大力推进煤电、气电等支撑性调节性电源项目建设。深化“绿电+消纳”模式创新，推进“新能源+”产业耦合发展，推动新能源开发向多场景应用融合发展。扩大西部白城市、松原市、双辽市等地省内消纳新能源规模。在中东部地区因地制宜开展分散式风电及分布式太阳能项目建设。加快推进“吉电入京”配套新能源基地建设。有序推进农林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按需建设。到 2030 年，风光开发建设规模达到 7000 万千瓦。

强化多元能源保障。加快储煤基地建设，提高应对煤炭市场波动和突发事件能力，保障煤炭安全稳定供应。加强油气供应能力，加大省内油气勘探开发投入，通过中俄、庆铁原油管道加强

对俄和大庆石油资源引进，通过天然气管网加强海外气源引进。通过完善“煤炭、油气、电力”三大供应主体，构建“煤电油气多能互补、风光氢储多元协同”的能源安全供应格局，形成“传统能源托底、新能源增量、跨区域互济”的三维保障框架。

第三节 打造集约高效能源配置平台

建设新型坚强电网。加快构建“四横四纵”500千伏骨干网架，统筹推进主网架加强、供电能力提升、新能源汇集、电源送出、特高直流配套等项目建设，提升省内“东西互济”、省间“南北互济”能力。完善220千伏网架结构，优化分区供电方案和电源接网方式。提升配电网供电可靠性，增强防灾减灾能力。

完善油气管网设施。建强“两横三纵一中心”油气供应格局，提高县级以上城市长输管道覆盖率，推进天然气管道建设，扫除“用气盲区、供气断点”，增强油气管网互联互通和资源调配能力。加快补齐储气能力短板，推动长岭—松南、长春、孤东等地下储气库开展前期工作，建立以地下储气库为主、液化天然气储罐为辅、管网互联互通为支撑的多层次储备体系，推动储气设施智慧化运营。到2030年，全省油气长输管道总里程达到6431公里。

拓展能源外送通道。全力推动“吉电入京”特高压外送通道建设，加快建设省内配套火电及新能源项目，实现高比例新能源外送，提升我省新能源在全国范围内优化配置能力。探索研究绿

氨、绿色甲醇跨区输送，利用“陆运+海运”“管道+海运”方式拓展国内沿海城市和东亚、欧盟市场，推动受端能源结构调整，进一步带动我省新能源资源消纳，持续促进我省“绿氢+”产业发展。

加快充换电基础设施建设。完善电动汽车充换电基础设施网络布局，加快补齐高速沿线、农村乡镇等区域充换电基础设施建设短板，推动城市群充电设施互联互通，着力提升公共充换电站运营服务质量，推广智能有序充电和车网互动技术，强化运维体系与安全管理，全力打造“覆盖广泛、智能便捷、安全有序”的高质量充换电基础设施网络体系。

第四节 强化灵活充裕能源储备能力

优化电力系统储备能力。统筹系统需求、电源结构、系统调节能力，有序推进抽水蓄能电站建设，科学布局新型储能项目，合理安排储能建设规模和时序。大力推进大规模集中式储能建设，推动液流电池储能、压缩空气储能、飞轮储能、重力储能、构网型储能等多种技术路线协同发展。鼓励产业园区、工业企业、算力设施、充换电站、通信机房、交通枢纽等场区建设用户侧储能。到 2030 年，全省新型储能规模不低于 300 万千瓦。

提升需求侧协同能力。鼓励发展与新能源出力特性相匹配的灵活负荷、可中断负荷。提升典型地区需求侧响应能力，在尖峰负荷问题突出或新能源消纳困难的地区提高需求侧响应能力占最

大用电负荷的比例。依托新型电力负荷管理系统，建立需求侧灵活调节资源库，优化调度运行机制，完善市场和价格机制，充分激发需求侧响应活力。

专栏 12 能源基础设施建设工程
1. 煤电机组 实施长春二热“退城进郊”2×66 万千瓦煤电、白城 2×66 万千瓦保供煤电、双辽 1×66 万千瓦保供煤电等重大项目。
2. 燃气调峰机组 实施松原、长岭、梨树、德惠等燃机项目。
3. 坚强电网 实施松原扶余、四平双山、白城昌盛（扩建）等 500 千伏输变电工程。
4. 油气管网设施 实施松原吉林油田二氧化碳管道、虎林—长春天然气管道延吉支线、大庆—长岭天然气管道、长岭—白城—乌兰浩特天然气管道、长春—石家庄天然气干线等项目。
5. 能源外送通道 实施东北松辽清洁能源基地送电华北工程项目，开展直流特高压输电技术应用，实现高比例新能源外送，促进东北地区新能源消纳，保障首都中长期绿色电力稳定供应。推进“吉醇入海”工程，探索论证由我省西部地区至辽宁省港口的甲醇输送管道。
6. 抽水蓄能 实施蛟河、和龙、靖宇项目，推进安图、通化、敦化塔拉河、汪清项目前期工作。
7. 新型储能 实施辽源飞轮+锂电池调频储能电站、乾安飞轮+电化学混合储能电站等项目。

第五节 积极培育能源创新发展生态

深化“绿电+消纳”模式。科学研究制定绿电直连相关方案，营造经营主体竞相开发新能源的浓厚氛围。迭代完善氢能“1+N”政策体系，推动新能源开发向以氢基绿能为主的非电利用、产业耦合转变。拓宽新能源直供模式适用范围，重点支持绿氢化工、钢铁冶金、算力设施等领域新增负荷，推动建成松原、辽源、四平 3 个国家级零碳园区，实现新能源规模化开发、就地转化和产业互促相协同。

健全电力市场体系。统筹完善电力中长期、现货、辅助服务市场的衔接机制，有序开展省间、省内电力市场交易。完善新型储能、虚拟电厂等灵活资源参与现货、辅助服务市场机制，释放调节潜力和 market 价值。总结市场运行经验，持续迭代完善交易规则，充分发挥电力现货市场促消纳作用，适配新型电力系统。

加强能源领域科技创新。加快“有组织科研攻关+有组织成果转化”，推动新能源、储能、智能电网、传统能源清洁高效利用等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及应用创新突破，打通上下游关键领域各创新环节，协同研发、设计、装备制造和应用推广，助力能源技术“引进来”和装备产品“走出去”，拓宽能源装备产品市场。

第七章 加快数字吉林建设 提升数智化发展水平

瞄准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发展方向，推动“政务数字化”向“全域数字化”深度转型、“数据资源化”向“数据资产化”价值跃升、“应用场景化”向“产业生态化”能级跨越，全面建成数字基础设施支撑有力、数据要素价值充分释放、数字政府智慧高效、数字经济量质提升、数字社会普惠便民、数字生态开放创新的数字吉林。

第一节 加强算力算法数据高效供给

加强算力设施支撑。融入国家“东数西算”战略布局，优化算力基础设施布局，建设长春现代化都市圈算力集群和西部绿色算力集群。优化配置通用算力、智能算力、超级算力等多元算力，构建低时延、高品质算力运载网络，推进云边端协同发展。实施“算力联盟”计划，提升算力调度和精准匹配能力，为通用人工智能和垂直行业大模型创新发展提供充裕算力支撑。探索“源网荷储”、绿电直供、数电联营等创新模式，提高算力设施绿电应用比例。到2030年，全省算力达到10000PFlops。

推动模型算法研发迭代。聚焦汽车、人形机器人、光电、新材料、医药等重点领域，加快垂直领域大模型研发迭代，开发行业大模型产品，做精细分场景专用模型，推进模型落地应用，培

育一批行业应用开发商和集成商。倡导在开源社区发布开源模型，支持建设模型即服务（MaaS）平台，开发模型智能体。建立健全模型能力评估体系，建设大模型测试验证平台，提升专业化模型评测服务能力。

深化数据资源开发利用。健全数据产权、数据要素流通交易制度，建设公共数据资源登记平台、可信数据空间等数据流通利用基础设施。推进公共数据资源管理和运营机制改革，实施“数据要素×”行动，聚焦交通和物流、卫星遥感、气象服务、医疗健康等领域，打造一批企业、群众可感可及的应用场景。依托长春现代化都市圈打造数据标注产业联盟，培育专业化标注企业集群。建设高质量数据集，发展“数据即服务”“知识即服务”等新业态。深化数据要素市场化改革，推动场内和场外数据交易协同发展，促进数据要素自主有序流动。围绕数据采集汇聚、计算存储、流通交易等重点方向，培育多元化经营主体，促进数据产业高质量发展。

第二节 数智赋能重点领域发展

促进实体经济和数字经济深度融合。围绕光电信息、卫星互联网、区块链等重点领域，培育壮大数字经济核心产业。持续推进制造业“智改数转网联”，加快汽车、轨道客车、石化等重点行业产业链数智化转型，发展壮大工业互联网平台，创建数字化车间、智能工厂、未来工厂，打造智能制造标杆。发展智慧农

业，推进“吉农云”平台功能开发和垂直部署，搭建玉米等重要农产品全产业链大数据平台，推进设施园艺、农机装备等领域数智化转型，建设智慧农场，构建数字化农事服务体系。推进现代服务业数智化发展，加快传统服务行业、商业场所智能化升级，支持发展新模式新业态，培育以数字产业为主导的创新型文化科技企业。

提升社会生活数智化水平。促进基本公共服务数智化便民化，融合应用数智技术和数据要素，优化公共资源配置效率和保障水平。推进省级全民健康信息平台省、市、县三级应用全覆盖，持续开展“互联网+医疗健康”便民惠民服务行动，规范促进新一代信息技术在卫生健康领域应用。优化数智化康养服务供给，推动智能养老服务机器人结对攻关，打造智慧养老服务场景。建设省级智慧教育公共服务平台和教育专网，整合智能学习资源，推进智慧校园标准化建设。建设全省公路“一张网”出行服务平台，推动“指尖出行”“智慧出行”。

加快建设数字政府。持续完善“吉林祥云”大数据平台，集约整合政务云资源，实现“一云多芯”“多云纳管”。建立权责清晰、高效协同的政务数据管理体制。优化数据共享供需对接流程，有序破除“数据烟囱”，打通“信息孤岛”，深化电子证照数据共享应用。优化“吉事办”品牌服务，提升“掌上通办”率。全面推行惠企政策“直达快享”，构建全流程服务体系。搭建数字吉林时空基底，建设统一地理地图并动态更新，实现空间位置

专栏 13 数字吉林高质量建设工程

1. 智能制造提质增效 提标实施制造业“智改数转”，探索柔性生产、共享制造、虚拟制造等新业态和基于人工智能的智能制造新模式，打造人、信息系统、物理设备高效协同的新一代智能制造系统。
2. 智慧农业创新发展 以人参、玉米、肉牛、梅花鹿等优势特色产业大数据应用为切入点，建设运行单品种全产业链大数据平台，构建专业化区块链溯源系统和适配算法模型。到 2030 年，建成现代化大农业智慧农场 3 万亩。
3. 智慧文旅场景拓展 引导各类文化场馆运用 VR、AR、MR 等技术，以及全息投影、智能感知等设备，建设一批智慧文化场馆和智慧文旅空间，打造文旅消费新场景、新热点。
4. 智慧康养服务焕新 建设统一的“吉养云”数据库，汇聚养老相关基础、动态及监管数据，构建覆盖省市县乡村的五级智慧康养服务网络，优化省级智慧康养公共服务平台，打造若干个养老“微服务”场景。
5. 智慧政务能力提升 建设“吉政通”智能信息系统，全力打造“吉事办”好办易办智办服务品牌。建设吉林省一体化数字资源和公共数据管理平台，赋能政务服务能力和基层治理能力提升。
6. 智慧应急强基固本 开展应急管理领域数据整合，完善各类支撑信息数据库，丰富实景三维地图数字资源库，构建精准全面的数据资源体系。打造“数据要素×应急管理”应用场景，优化应急指挥部建设，提升运行能力和智能化水平。
7. 智慧交通便捷出行 加快建设国省干线公路交通基础设施智能感知网络，推进架起路网“数据高速”。建设全省公路“一张网”出行服务平台，实现信息自动采集、及时汇聚、实时发布。

第三节 培育健康有序的数字化发展生态

打造包容审慎的政策环境。优化行业管理方式，建立适配数字经济发展的监管机制。建立健全标准化数据管理制度，加强政府信息开放资源目录化管理，有序推动医疗卫生、教育、科技、文化、旅游、交通、农业、气象等公共数据向社会开放。完善数据领域法规制度建设，健全数据采集、存储、流通、使用管理规则。实施数据资产全过程管理试点，建立规范化数据资产管理台

账。

构建全方位立体化数字安全屏障。健全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安全防护体系。建立网络数据动态风险评估、监测预警和应急处置机制，提升数据全生命周期安全水平。加强数据安全监管，强化算法、模型、数据的安全审计，保证高价值、高敏感数据“可用不可见”“可控可计量”“可溯可审计”，加大对数字专利、数字版权、数字内容产品及个人隐私保护力度。

优化数字领域开放合作格局。深度融入“数字丝绸之路”，打造面向东北亚的数字经济合作新高地。丰富拓展金融、物流、电子商务等领域合作模式，推动数字企业“走出去”参与国际合作、“引进来”设立区域总部或研发中心。引导数字企业深度参与长春新区等区域新型数字基础设施建设和融合创新应用。推动与相邻省份开展数字基础设施、数字经济、智慧城市、智慧文旅等领域合作，提升东北区域数字化建设竞争力。

第八章 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

增强高质量发展内生动力

以经济体制改革为牵引，以制度建设为主线，坚持和落实“两个毫不动摇”，创造更加公平、更有活力的市场环境，加快推动管理型政府向服务型政府转变，实现市场有效有序、政府有为有度，为吉林全面振兴取得新突破注入改革动能。

第一节 充分激发各类经营主体活力

做优做强做大国有企业和国有资本。着力推进新一轮国资国企改革，紧扣吉林产业布局，加快国有经济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推动国有资本向关系国家安全、国民经济命脉的重要行业集中，向关系国计民生的公共服务、应急能力、公益性领域等集中，向前瞻性战略性新兴产业集中，聚焦主责主业、增强核心动能、提升核心竞争力。支持国有企业主导或参与重大科技和产业创新工程建设，培育创新型国有企业。推动投融资类企业向实业类企业转型，建强“吉字号”国企方阵。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加大市场化改革力度，提升公司治理现代化水平。优化国有金融资本管理体制，健全债务风险监测机制，精准实施经营业绩考核。支持国有企业和民营企业以市场化方式开展股权合作、战略协作、资源整合。

大力发展民营经济。出台《吉林省民营经济促进条例》，建立“两个健康”先行先试工作体系，切实依法保护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合法权益。引导民营企业坚守主业、做强实业，不断提升企业质量、效益和核心竞争力。加大中小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政策精准扶持与梯度培育力度，构建全生命周期高效服务体系，推动大中小企业协同融通发展。拓宽民营企业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鼓励高等院校、科研院所等与民营企业交流合作，培养民营企业亟需的专业人才。畅通政企常态化沟通交流渠道，健全民营企业诉求收集处理反馈机制。推动民营企业健全企业治理结构。开展优秀民营企业和优秀民营企业家评选表彰。大力弘扬企业家精神，积极营造重商亲商安商富商社会氛围。

营造一流营商环境。深入实施营商环境综合改革，推动实现“指标跃升+全域优化”双突破。深化政务服务改革，推进“一网通办”“不见面审批”，在更多领域更大范围实现“高效办成一件事”。打造高效为企业服务平台，加强部门协同联动和信息共享，实现“一次申请、一站办结、整体退出”。深化“接诉即办”改革，完善“12345 热线”等公共服务平台功能。常态化开展民营企业评议政府服务工作。加强涉企违规收费问题排查整治。切实规范涉企行政检查行为，推行“无事不扰”白名单，实施无感监管。健全规范涉企执法长效机制，推进“综合查一次”等联合执法方式。扎实解决拖欠账款问题，健全清欠长效机制。强化产权执法司法保护，加强对查封、扣押、冻结等强制措施的司法监

督。加快建设长春智慧法务区。

第二节 提高要素市场化配置效率

健全要素市场制度和规则。健全要素市场化交易平台，完善要素交易规则和服务。强化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全面实施所有者职责管理，深化自然资源有偿使用制度，推动自然资源资产组合配置，建立健全城乡统一的建设用地市场，推动产业园区新增工业用地“标准地”供应，全面推进矿业权竞争式出让。提升资本市场配置水平，提高上市公司数量和质量，拓宽股权、债权等直接融资渠道。畅通劳动力跨所有制流动渠道，完善机关企事业单位人才交流机制，鼓励高校、科研机构、企业之间加强人才交流。完善技术技能评价制度，推进自主知识产权市场化运营，鼓励技术开发、转让集成化服务。

完善资源要素价格形成机制。完善主要由市场供求关系决定要素价格机制，通过价格信号反映供需关系变化和资源稀缺程度。推动自然资源分等定级和价格评估。加快健全适应新型能源体系的价格机制，分品种、有节奏推进各类电源上网电价市场化改革。健全促进可持续发展的公用事业价格机制，优化居民阶梯水价、电价、气价制度。完善养老、托育等公共服务价格政策，规范民办教育收费行为。

大力盘活低效闲置资源。完善并购、破产、置换等政策，盘活用好闲置房产、存量基础设施，加大批而未供、闲置土地、低

效用地处置力度。实施产业园区用地专项治理。充分运用全省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调剂共享平台等信息化方式，科学调配和有效盘活国有资产资源，推动行政事业单位低效闲置资产调剂共享盘活利用。推动司法判决执行与破产制度有机衔接，依法有效盘活被查封冻结财产。

第三节 深化重点领域改革

深化财政领域改革。加强财政科学管理，强化财政资源和预算统筹，深化零基预算改革，优化财政支出结构，严控“三公”经费和一般性支出，实行全过程财政绩效管理，加强财会监督，严肃财经纪律。落实提升资产管理质效三年攻坚方案，优化政府“三资”管理，强化重大战略任务和基本民生财力保障。推进全省财政一体化管理，完善省以下财政体制和转移支付制度体系，研究建立促进高质量发展转移支付激励约束机制，提升财政资金配置和使用效率效益，坚决兜牢兜实基层“三保”底线。

深化金融领域改革。调整优化地方金融体系和融资结构，构建风险投资、银行信贷、债券市场、股票市场等多层次金融服务支持体系。加强财金联动和政金企融资对接，全面提升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能力。完成农信系统改革，持续推进地方法人金融机构改革，历史性重塑地方金融生态。加强政府性融资担保体系建设，健全完善担保外部增信服务机制。实施“引金入吉”“险资入吉”工程，聚焦金融改革发展的空白点和薄弱环节，引进更多

境内外银行、债券、保险等金融机构来吉设立分支机构、区域总部和后台机构。

纵深推进开发区改革。聚焦开发区功能定位和发展方向，强化“瘦身健体”。进一步推动开发区整合优化，有效解决同质化竞争与低水平重复建设，加快形成布局合理、错位发展、功能协调的发展新格局。加大放权赋能力度，根据开发区发展需求和承接能力，依法做到“应放尽放、放则有效”。有序剥离社会事务管理职能，促进开发区“精简高效、轻装上阵”，回归并全力发展主责主业。深化人事薪酬制度改革，加强规范高效管理，强化正确用人导向，稳步推进冗余人员分流，优化人力资源配置，畅通人员能进能出、干部能上能下、薪酬能增能减通道。鼓励推行“管委会+公司”运营模式，提高市场化运营和专业化管理水平。

推动诚信吉林建设。加快推进政务、经营主体、社会组织、司法执法体系等信用建设，构建覆盖各类主体的社会信用体系。完善信用监管长效机制，构建以信用监管为基础的新型市场监管机制。健全守信激励和失信惩戒机制，提升信用修复服务质效。夯实社会信用体系数据基础，加强信用信息归集共享，提高安全管理水平。培育信用服务市场，促进征信行业规范健康发展。

第九章 推动更高水平开放 打造我国向北开放 重要窗口和东北亚地区合作中心枢纽

充分发挥沿边近海优势，深化图们江区域合作开发，推进长吉图开发开放先导区建设，强化有组织的扩大开放，增强国际国内“两个市场”“两种资源”联动效应，全面激发开放合作各类经营主体活力，实现对内开放与对外开放相互促进、共同发展，让开放成为吉林高质量发展的鲜明标识。

第一节 深度融入共建“一带一路”

构建与共建国家多层次合作体系。加强与东北亚国家联动，深度参与中蒙俄经济走廊建设，对接新欧亚大陆桥，拓展与东南亚国家的合作，继续深化与美洲、欧洲、非洲等地区经贸合作。组建汽车、农产品等优势产业跨境产业联盟，强化与共建国家在研发设计、生产制造、市场服务等环节协同，深度融入国际分工体系。深化与共建国家在科技、教育、医疗、人文、金融等领域的国际交流合作。以制度性开放为引领，加强与共建国家规则标准对接，促进人才、技术、数据等要素跨境有序流动。

畅通对外开放通道。继续推进国际运输走廊建设，推动内贸货物跨境运输航线稳定运营，推进复航陆海联运航线，实现“借港出海”。打造长春中欧班列节点城市，保障中欧班列（长春）

稳定运行。实施铁路、公路口岸数字化、智能化升级，推动航空口岸扩能改造，提升全省各级各类口岸物流承载能力和运行效率，实现“一站式”通关服务。推动东北三省一区口岸一体化发展，联合设立“属地申报、口岸验放”窗口。

深化国际合作机制。发挥“大图们倡议”机制作用，加强机制成员在交通、能源、贸易与投资、旅游、农业、环境等领域国际合作。发挥中俄东北—远东政府间委员会等机制作用，加强与远东地区在资源开发、园区建设等方面合作。发挥中国—东北亚博览会作用，举办东北亚地方合作圆桌会议、产业园区对话会等活动，促进东北亚地区交流合作。深化国际友城交流合作。

专栏 14 开放通道建设工程
1. 通道设施 依托长春兴隆综保区，整合铁路集装箱场站、保税仓储等资源，打造“公空铁海”多式联运枢纽，建设长春兴隆外贸港项目。以推进出海通道畅通为重点，推动国际运输走廊内延和外联，完善境内基础设施。
2. 口岸设施 实施安图双目峰口岸、集安公路和铁路口岸、集安老虎哨口岸、珲春长岭子口岸、珲春圈河口岸、图们公路和铁路口岸、和龙南坪和古城里口岸、龙井三合和开山屯口岸、临江口岸等项目。

第二节 提升开放平台能级

打造面向东北亚的开放合作高地。深化长吉图开发开放，充分发挥长春市、吉林市腹地支撑和延边州开放枢纽、珲春市开放门户前沿作用，创新建立重大项目共商共建机制，统筹规划建设基础设施，加强产业分工协作，探索共建合作园区。把握 RCEP 实施机遇，深化与东北亚国家在经贸、产业、科技、医疗等领域

的合作，推动实施一批利用外资重大项目。高标准推进长春新区、延吉—长白重点开发开放试验区、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等国家级开放平台建设，强化政策创新、要素集聚、产业培育功能，提升产业规模、创新能力和国际化水平，发挥引领作用，打造对外开放的窗口和增长极。

专栏 15 开放平台建设行动
1. 长春新区 加快推进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建设，开展“概念验证—中试熟化—产业落地”全周期科技成果转化体系攻坚。加快光电信息产业集群、生物医药产业基地、新材料产业基地和具身智能先导区建设，打造对外开放新增长极。加快国际空港、国际陆港“两港”建设，完善提升保税等开放功能，构建铁海联运大通道。建设北湖跨境电商产业基地。
2. 延吉—长白重点开发开放试验区 健全完善省市县三级联动管理机制，提升统筹管理水平。加快长白互市贸易区验收、运营，推进长白互市贸易落地加工试点城市申报工作。推动龙井三合加工产业园区、龙井开山屯加工产业园区等加工贸易发展。发挥延吉国际空港经济开发区保税物流中心（B 型）等跨境电商平台作用，全面提升与东北亚开放合作水平。
3. 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 巩固拓展与国际友好城市及重点区域的常态化高层互访与务实合作机制。靶向吸引先进装备制造、大健康、光电信息等领域的优质项目。

提升开发区高质量发展能级。围绕“三主三辅”产业定位，聚焦主导产业细分领域，打造差异化、特色化产业园区，培育具有较强竞争力的经济增长极。加强与重点区域、重点城市的产业协作与开放联动，发挥综合保税区、跨境电商综合试验区等开放平台功能，提升对外贸易便利化水平，打造内陆开放型经济新高地。聚焦产业链薄弱环节和关键领域，紧盯世界 500 强、行业领军企业和“专精特新”企业，开展精准招商、产业链招商、以商招商、基金招商，吸引域外优质投资，推动一批龙头企业和重大项目落地。积极引进和设立研发中心、设计中心、创业中心等创

新平台，提高科技成果本地转化率。加强土地节约集约利用，加快资产盘活，推动集约高效发展，成为开放型经济发展主阵地。

专栏 16 开发区高质量发展重点工程

1. 主导产业集群培育工程 长春汽车经济技术开发区构建新能源汽车全产业链，四平红嘴经济技术开发区打造全国知名的智慧农机研发创新基地，长春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在数字经济、低空经济、校地融合等领域加速布局。
2. 创新驱动能级跃升工程 长春、吉林、松原等国家级经开区围绕光电信息、新材料、新能源产业，建设国家级、省级重点实验室以及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长春高新区、长春净月高新区、通化医药高新区加快装备制造、电子信息、医药健康等产业科技成果转化，打造创新型产业集群。
3. 开放合作平台建设工程 珲春边境经济合作区发展对外开放型产业、落位对外开放型企业，深化与周边国家开发区的资源加工合作；长春兴隆综合保税区、珲春综合保税区拓展跨境电商等业态，提升中欧班列效能。

第三节 提升对外贸易规模质量

加快外贸扩量提质增效。统筹推进外贸、外资、外经联动，促进货物贸易、服务贸易、数字贸易融合，建强长春市、延边州两大对外开放支点。实施“外贸千亿增量计划”。推进市场多元化布局，深耕周边市场，稳固传统市场，开拓新兴市场。扩大汽车整车、农产品加工等特色优势产品出口规模，同步扩大先进技术、重要设备、关键零部件和优质能源资源进口，推动进出口双向平衡发展。推动内外贸一体化发展。创新“跨境电商+产业带”模式，提升跨境电商综合试验区建设水平，高标准打造跨境电商产业园，培育壮大跨境电商经营主体。支持共建共享海外仓、边境仓、集货仓。积极发展中间品贸易、绿色贸易、保税维修等新业态新模式。实施外向型企业培育计划，扩大贸易主体规模。

专栏 17 外贸千亿增量行动

1. 汽车出口 招引省外代理汽车出口企业落户吉林，推进自主品牌整车出口。
2. 跨境电商倍增 高标准推动长春、吉林、珲春、延吉跨境电商综合试验区差异化、特色化发展，申建一批综试区。持续开展“数链全球吉品出海”系列活动。实施跨境电商龙头企业梯度培育行动。
3. 装备制造走出去 推进境外高铁、境外矿产项目落地。支持扩大免耕播种机、深松整地机、秸秆打捆机等系列农机产品出口。
4. 零部件进出口扩容 推动省内汽车零部件企业在南美、中东、东南亚等市场建设汽车维修中心。
5. 钢铁冶金贸易回流 推动国有平台企业与重点钢铁企业合作开展供应链金融服务，提高金融机构融资授信额度。
6. 农特产品贸易提质 推动玉米深加工企业扩大赖氨酸、谷氨酸钠、柠檬酸等产品出口。建强梅河口松子产业基地，扩大进出口规模。
7. 水海产品集散扩量 建设珲春进境食用水生动物保税转口集散中心。推动互贸加工生产企业扩大冰冻水产品进口加工规模，开展鱼油粗提、胶原蛋白肽初加工。
8. 高技术产品市场开拓 推进医药、光电、新材料、新能源等领域重点企业扩大进出口规模。

拓展升级服务贸易。落实跨境服务贸易负面清单管理制度，推进服务贸易制度型开放。升级传统服务贸易，深化特色服务贸易基地建设，做强国际旅行、国际运输、国际建筑等服务。创新发展数字贸易，鼓励数字产品贸易，支持数字技术贸易，稳步发展数据贸易，培育云外包、平台分包等新业态新模式，发展医药研发、制造业服务外包。拓展中医药、地理信息等特色优势服务出口，扩大医疗、康养、家政等生活性服务进口和跨境金融、保险、咨询等生产性服务进口。

积极促进双向投资。打造“投资吉林”品牌，实施产业链精准招商。完善外商投资促进全链条工作体系，建立项目储备清

单，吸引外资企业在吉林扩大投资。复制推广自由贸易试验区经验，落实负面清单制度，优化“准入又准营”边境后规则，构建透明、稳定的制度环境。对接“一带一路”共建国家能源基建需求，拓展对外承包工程业务，一体配套输出成套装备、建筑材料及技术服务，建立长期稳定的外贸供应链。在重点国别布局对外投资合作综合服务站点。提升企业出海服务及突发事件防范和应急处置能力。

第四节 强化国内务实合作

打造吉浙对口合作“升级版”。深化汽车、轨道交通、新材料、文旅、农业等领域合作，完善提升11个对口合作园区，打造产业转移承载、创新要素集聚重要载体。开展“浙商进吉林”“吉企进浙江”活动，积极引进浙江汽车零部件企业，深度参与浙江轨道交通项目建设。完善“浙粮吉种”“浙粮吉储”“浙肉吉供”合作模式，打造产销共同体。持续实施“千万游客互换行动”，补齐吉浙南北四季旅游产业链。继续办好跨区域科技创新合作大会等活动，推动两省高校、科研院所与企业产学研合作。以15个边境村为载体，打造吉浙合作边境村建设样板。常态化开展两省主要领导互访，完善干部双向挂职长效机制，推动吉浙合作从项目对接向制度协同、人才交流全方位升级。

积极对接区域重大战略。持续深化与京津冀协同发展、长江经济带发展、粤港澳大湾区建设、长三角一体化发展、黄河流域

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等区域重大战略对接，细化落实我省与北京市、上海市、山东省等 13 个省（区、市）“1+N”战略合作协议，加强吉港澳、吉台经贸文化交流，加快推进能源外送通道等重大合作项目，加强吉林优质特色产品、市场、品牌等宣传推介，打造“吉乡有礼”公共品牌，打通“吉品南下”通道。扎实开展对口支援西藏、新疆工作。

加强与东北地区互动交流。落细落实与辽宁、黑龙江、内蒙古合作协议，聚焦交通基础设施、生态环境治理等重点领域开展务实合作。加快铁路客专、国高网建设，进一步优化完善省际通道布局。积极防范突发环境事件，共同开展跨域林草火灾联防和松花江、辽河等流域污染防治。积极组织四地国企洽谈对接，组织考察交流、项目推介等活动，不断拓展合作层次和合作空间。推动产业配套、要素流动、市场监管等领域协同改革，形成东北区域发展合力。

务实开展央地合作。建立央地对接机制，推动央企在我省扩大投资、增加产能、设立区域总部。探索“飞地研发”模式，招引央企在我省设立创新中心，实现成果就地转化。加快建立在吉央企信息库、央企在吉重点项目库和在吉央企重大事项服务清单，积极推进省属企业与央企开展合作。持续开展央地百对企业协作行动，推动央企技术、资金、人才、管理优势与地方企业产业基础、市场资源深度融合。

第十章 推动长春现代化都市圈建设

统筹区域协调发展

以长春现代化都市圈建设为引领，以重点功能区协调发展为支撑，优化重大生产力布局，推进以人为本的新型城镇化建设，构建东中西互促共进、优势互补的区域发展格局。

第一节 高标准建设长春现代化都市圈

提升都市圈整体能级。增强长春中心城市辐射带动作用，做强城市功能、提升产业层次，形成较强功能外溢能力。发挥吉林市、四平市、辽源市比较优势，强化在都市圈中的协作配套和发展支撑能力。加强都市圈城市间合作互动，形成“中心辐射—轴带串联—组团互补”发展矩阵，共同建设区域性创新中心、先进装备制造中心、现代农业示范中心、生产性服务业发展中心和高品质生活消费中心，集聚总部、金融、商务、消费、文化等优势功能，显著提升区域综合竞争力。全面提高长春现代化都市圈主动服务、深度融入国家和区域发展战略的能力，积极承接国家重大生产力布局。

推进都市圈同城化发展。坚持以融合发展理念打造长吉、长平、长辽三大组团，统筹基础设施“硬连通”与机制规则“软建设”，着力构建高效贯通的通勤圈、合作共兴的产业圈、宜居宜

业的生活圈、应联尽联的智慧圈。完善都市圈铁路网、公路网、航空网、枢纽网，打造城市群1小时通勤圈，促进交通和物流与城市功能体系、现代产业体系深度融合。构建覆盖城乡、坚强有力的能源和水资源保障系统，建设泛在互联、智慧高效的信息网络和城市治理设施。共建都市圈协同创新平台和产业技术联盟，打造区域创新联合体，建设科技成果转化承接园区，实施人才集聚培育行动。完善都市圈产业分工协作机制，发挥龙头企业带动作用，加力推动汽车、装备制造、绿色食品、精细化工等重点产业“建圈强链”，打造一批跨区域制造业产业集群。深化大气环境联防联控和水环境综合治理。率先建立优质均衡的基本公共教育服务体系，优化就业创业环境，强化医疗等资源合作共享，推进社保、医保、公积金等高频事项“圈内通办”，加快智慧交通、智慧政务、智慧环保等协同建设。深化跨行政区合作，推动交界地带在规划统筹、交通连接、产业协作、政务服务等方面打造同城化发展先行区。

深化多层次多领域联动发展。以交通通道为轴线、产业链群为依托，打造现代文旅、医药、先进制造、现代农业、能源五条合作发展带，形成省内分工合作、优势互补的协调发展格局。深化长吉图协同发展，共建面向东北亚的开发开放先导区；发挥生态资源优势，推动通化市、白山市绿色转型发展；拓展都市圈绿色能源应用新场景，带动松原市、白城市共建清洁能源产业发展区；以长白山脉为主轴，共建世界级冰雪旅游目的地。主动服务

东北城市群一体化，推动哈长沈大联动发展，深化与沈阳都市圈产业创新融合，实现优势互补和产业链分工协作。加强与辽宁沿海经济带联动发展，积极参与重点城市群联动发展，推动设施互联互通、市场循环互动，打造集现代物流、产业协作、联合创新、环线文旅为纽带的合作走廊。

图 2 长春现代化都市圈空间布局图

加强各类所有制经济的平等保护，推进都市圈规则统一、市场监管公平统一、市场设施高标准联通，为各类经营主体公平参与市场竞争提供有效政策保障。深化跨行政区合作，加强政策集成和项目统筹，建立联合招商、共同开发的产业合作发展机制。深化经济区和行政区适度分离改革，在都市圈内统筹推进共建园区、飞地经济、跨界合作等不同形式合作模式，探索建立 GDP 分计等利益共享分配机制。推进都市圈要素市场一体化改革，破除制约各类资源要素自由流动的体制机制障碍，全面提升要素协同配置效率。健全工作推进、要素保障、考核评估等机制，以规制贯通、一体衔接支撑都市圈发展整体效能。

第二节 构建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新格局

深化落实主体功能区战略。健全主体功能区制度体系，分布式构建功能复合、区域协同、功能互补的综合性空间发展单元，推进主体功能区综合布局，在农产品主产区、重点生态功能区、城市化地区三类主体功能区基础上因地制宜叠加特殊功能区，推动形成主体功能区战略与区域重大战略的叠加效应。建立与主体功能区战略相衔接的要素协同配置机制，完善财政、产业、投资、自然资源、生态环境、农业农村等领域配套政策，引导各类要素合理集聚、高效流动，促进比较优势转化为发展优势。

优化国土空间发展格局。稳定“一圈四轴、三区两屏”的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总体格局，结合国土空间规划体检评估，持续优

化农业、生态空间，构建“都市圈、重点功能区、县域经济、特色小镇村”多层级发展体系。推动形成“以长春现代化都市圈为极核，中心带动、轴线联动、区域互动”的空间发展布局。落实优化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城镇开发边界等控制线，分区分类实施差别化、精细化用途管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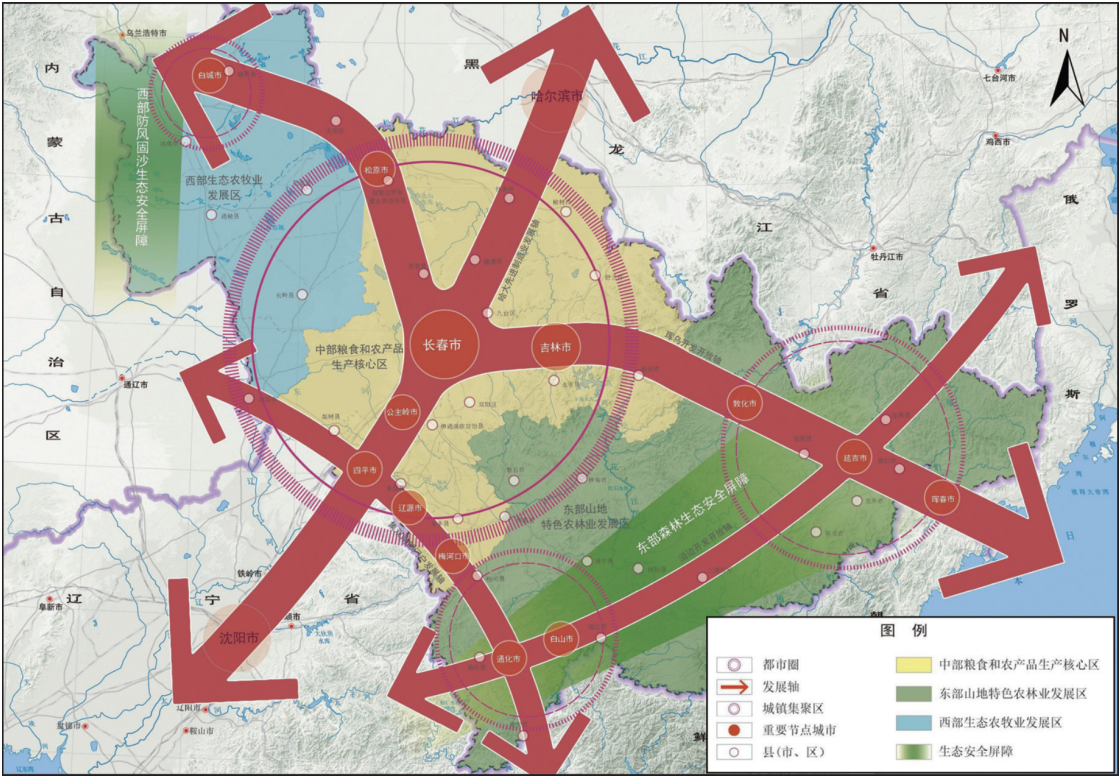


图 3 吉林省“一圈四轴、三区两屏”开发保护总体格局图

提升国土空间治理能力。建立标准统一、底数清晰、覆盖全要素的自然资源管理和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构建数智化空间治理体系，统筹各专项领域空间需求，提高规划信息化、数智化治理水平。健全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测评估预警机制，强化全生命周期管理。健全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和规划许可制度，完善不同类型不同区域空间准入规则，优化空间要素一体化配置，建立

资源要素跨区域制度，引导区域协调有序发展。盘活优化城市存量空间，引导资源资产合理布局、高效利用。稳步推进全域土地综合整治。以县域为单元，系统推进乡村地区农用地整治、建设用地整理和生态保护修复等，强化产业导入，优化农村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布局。

第三节 推进以人为本的新型城镇化

科学有序推进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进一步加大城镇“零门槛”落户政策宣传，推行户口迁移跨省通办、全省通办、全程网办，提高户籍登记、迁移便利度。推行由常住地登记户口提供基本公共服务制度，推动符合条件的农业转移人口社会保险、住房保障、随迁子女义务教育等享有同迁入地户籍人口同等权利。完善农民工等重点群体就业支持体系，统筹发挥企业、职业院校、技工学校等作用，强化职业技能培训和职业教育，促进农业转移人口在城镇稳定就业。完善新增城镇建设用地指标配置同常住人口增加协调机制。

提升县城综合承载能力。分类引导县域发展方向，实施“一号产业项目”，构建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的县域经济体系，增强产业支撑能力，稳定扩大县城就业岗位。结合县城常住人口变动趋势，围绕推进公共服务提标扩面、环境卫生设施提级扩能、市政公用设施提档升级、产业培育设施提质增效，因地制宜、因城施策，提升县城可持续发展能力，促进人口和公共服务资源适度

集中，夯实县城运行基础支撑，增进县城民生福祉。

建设现代化人民城市。高质量开展城市更新，探索“精明增长”，激活城市存量资源资产活力。一体化推进好房子、好小区、好社区、好城区建设。推进城镇老旧小区、城市危旧房改造和地下管网更新改造。推动城市发展绿色低碳转型，加快装配式建筑及智能建造装备产业化，优化城市公共交通服务，构建完善的城市公园、绿道和慢行系统。更新改造和活化利用历史文化街区、文物建筑、历史建筑。持续整治城市背街小巷、房前屋后环境。加强科技赋能城市治理，完善“一委一办一平台”治理体系，建设创新、宜居、美丽、韧性、文明、智慧的吉林特色现代化人民城市。

专栏 18 城市更新行动
1. 城市更新创新示范行动 建立城市体检与城市更新一体化推进机制，打造 30 个以上城市更新示范项目。推进城市更新立法。
2. 城市住房品质提升行动 改造 C、D 级城市危旧房约 7000 套，改造城中村住房约 15000 户，改造城镇老旧小区约 2500 个，推动适宜加装电梯的楼栋加装电梯。城镇住房困难家庭依申请实现应保尽保。基本实现住宅小区物业服务 100%覆盖。
3. 城市功能完善提升行动 利用城市存量资源，增设停车位、充电桩等便民设施，完善养老、文化、卫生、体育等公共服务设施，提升城市发展能级。打造 10 个以上文化特色鲜明的旅游休闲街区。
4. 城市环境风貌塑造行动 打造高颜值城市空间、改善人居环境品质，提升城市整体形象与吸引力。城市黑臭水体保持动态清零。建设改造城市绿道不少于 500 公里、口袋公园不少于 300 个。
5. 城市安全韧性筑基行动 排查整治城市安全风险隐患，完善地下管网、防洪排涝、消防应急、公共卫生等基础设施，筑牢城市安全防线。实现老旧管网即增即改、动态清零，城市现有易涝积水点全部消除。

6. 城市绿色低碳践行行动 持续推进生活垃圾分类，推广绿色建筑、低碳交通等模式，探索建立“碳普惠”等公众参与机制，推动生产生活方式绿色转型。生活垃圾分类实现市县居民小区 100%覆盖。新增热源能力不低于 3000 兆瓦，热源运行参数监测率达到 90%以上。
7. 城市历史文化遗产行动 丰富历史文化街区、博物馆等展示载体，打造非遗体验、文化研学等特色场景，守护城市历史记忆，彰显城市独特人文魅力。历史文化街区和历史建筑挂牌率达到 100%，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历史文化街区保护规划编制完成率达到 100%。
8. 城市治理提质增效行动 提高城市治理智慧化精细化水平，设区城市全部建成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实现城市运行“一网统管”。各市县建成覆盖城市建成区燃气、供水、排水、热力等行业领域的生命线工程。打造“红心物业”180 个以上。

第四节 支持特殊类型地区发展

促进边境地区繁荣稳定。深入推进兴边富民稳边固边，完善开发开放兴边、特色产业富边、基础设施强边、公共服务固边、民族团结安边政策体系。推进边境重点城镇建设，提升人口和生产要素集聚能力。依托 G331 沿边开放旅游大通道打造沿边开发开放经济带，为边境村发展注入新活力。因地制宜发展边境农特产业，培养电商主播团队，打造一批具有吉林特色的特产村、电商村。发挥省属国有企业作用，支持边境村组团式发展。开展“民营企业进边疆”系列行动，举办“边疆特产销全国”活动。加大转移支付力度，建立边境互市贸易边民利益联结机制，完善和落实边境村优惠补助政策，持续改善边境地区生产生活条件。到 2030 年，边境村总体实现“一增强、一提升、一消除”，即边境贸易、特色产业吸纳就业和促进增收能力显著增强，边境村生活品质显著提升，全省边境村常住人口超过户籍人口、基本消除

“空心化”。

支持特殊类型地区转型发展。支持老工业城市转型升级，协同推进工业遗产保护利用与文化保护传承、产业创新发展和城市功能提升，将“工业锈带”打造为“生活秀带”。加快辽源市、白山市等资源枯竭城市转型，实施舒兰市、白山市江源区、辽源市西安区、通化市二道江区等重点采煤沉陷区综合治理，引导临江市、东辽县等独立工矿区改造提升。推进生态退化地区绿色发展。

专栏 19 兴边富民重点工程
1. 优势产业升级工程 建设人参、林蛙等农特产品种养、加工、冷链仓储物流基地，建设边境村农林特产品电商平台。打造边境旅游特色村。建设 G331“沿边风景道”黄金旅游线路，推动高句丽王城、千年崖城等重点景区提质升级。开发“森林康养”“温泉康养”“界江康养”特色产品，做响“氡泉”品牌。实施一批“民宿+康养”候鸟式养老旅居项目。
2. 基础设施补短板工程 实施边境地区村容村貌整治提升工程，推进边境乡村供水、供热、照明、生活污水、生活垃圾、厕所、危旧房等设施提升改造，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体系覆盖率、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全部达到 100%。提升通村公路、村内道路通行品质。加强边境地区 5G、千兆光网等网络建设，消除重点区域信号覆盖盲区。
3. 公共服务优化提升工程 安排长春市、吉林市优质学校对口支持边境村义务教育学校。支持高校在边境地区建设“科技小院”“产业学院”。加强边境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村卫生室规范化建设。村级养老服务设施依需建设率力争达到 100%。完善边境乡镇中心文化广场、全民健身场地等文体设施建设，村（居）委会文体活动场所覆盖率力争达到 100%。在部分重点边境村建设一批支边人才公寓。

第十一章 提升文化软实力

扎实推进文化强省建设

坚持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的指导地位，发展具有强大思想引领力、精神凝聚力、价值感召力、国际影响力的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增强历史自觉，坚定文化自信，大力繁荣文化事业文化产业，以“文化+”推动文化与科技、旅游、民生融合发展，促进人民精神生活共同富裕，加快建设文化强省。

第一节 强化思想价值引领

加强理想信念教育。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充分发挥文化涵养心志、培育情操的作用，汇聚砥砺奋进的精神力量。持续深化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教育，着力推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全面融入法治建设、融入社会发展、融入日常生活。充分依托“三地三摇篮”等红色资源，深入开展革命传统教育、爱国主义教育 and 形势政策教育，传承红色基因，赓续精神血脉。不断深化东北抗联精神、抗美援朝精神等中国共产党人精神谱系的挖掘、研究与阐释，健全完善英模人物宣传与学习的长效工作机制。深入实施公民道德建设工程，推进校园文化建设，切实加强青少年思想道德建设和理想信念教育。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思想政治工作条例》，根据不同对象的特点和需求，

精准有效开展思想政治工作。

提高社会文明程度。统筹推进文明培育、文明实践、文明创建，弘扬诚信文化、廉洁文化。推进城乡精神文明建设融合发展，健全完善全省城市文明指数评估体系，塑造城市气质、涵养城市品格，加强文明乡风建设，深化“移风易俗”。深化拓展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建设，不断丰富阵地功能，全域推广“文明实践+”“+文明实践”融合发展模式。加强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个人品德教育，形成修身律己、崇德向善、礼让宽容的道德风尚。加强网络文明建设，营造文明健康、积极向上的网络环境。

推进哲学社会科学建设。创新实施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实施哲学社会科学创新工程，加快构建哲学社会科学自主知识体系。统筹利用省内外社科学术资源，高质量推进哲学社会科学研究基地和省级重点新型智库建设，扶持培育一批高质量科技、哲社学术期刊，健全学术评价机制，突出对服务国家战略与吉林发展的成果评价。加强区域国别研究，实施东北亚区域国别海外研究百人计划。加快推进“满铁史料中心和满铁数据中心”“高句丽渤海史研究学术资料馆”等项目建设，搭建科研大数据平台。

第二节 加强历史文化遗产保护传承

建立文化遗产大保护格局。健全文化遗产保护传承体制机

制，坚持保护第一、合理利用和最小干预原则，深入实施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工程，加强历史文化名城、街区、名镇、传统村落、古树名木有效保护和活态传承，加强历史文化溯源研究和讲述，开展高句丽世界文化遗产保护提升行动，加强夫余、渤海、古长城、中东铁路、近现代建筑等重要文化遗产保护，突出抓好以东北抗联为代表的红色文化资源保护，加强“三地三摇篮”革命旧址保护和展示体系建设。高质量完成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建立不可移动文物和馆藏文物大数据库。实施博物馆提升工程，深化文博单位体制机制改革，加强讲解员队伍建设，推进馆藏文物文献资源的学术研究和活化利用。推动文化遗产系统性保护和统一监管督查。

推进历史价值挖掘研究阐释。推进“考古中国”重大项目，持续开展高句丽考古研究、长白山地区古人类遗址考察与研究 and 渤海考古研究。深化夫余、高句丽、渤海和辽、金、元、清等历史研究，提升边疆史挖掘阐释展示水平。挖掘吉林特色民族文化资源，提炼吉林传统历史文化和近现代红色文化内涵。深化革命文物研究。因地制宜创新大遗址保护管理利用体制机制，系统做好大遗址考古研究、空间管理、保护管理和开放展示。

加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围绕“物、艺、人”完善非遗保护、传承和发展工作体系。全力打造“吉韵非遗”品牌工程，促进满语文、吉剧、满族说部、朝鲜族农乐舞、蒙古族马头琴、长白山满族剪纸、查干湖冬捕习俗等非遗项目创造性转化与

创新性发展，支持非遗文创产品开发，丰富非遗传播形式业态。推进“非遗+”融合创新，重点开发3—5条非遗主题旅游线路，打造10个核心IP。开展非遗资源普查。实施非遗传承人培养计划。

专栏 20 历史文化遗产保护利用工程

1. 构建具有吉林特色的文化遗产保护利用工作体系
建立健全文化遗产保护传承省级联席工作机制和省级文化遗产保护考核督查等机制，修订《吉林省文物保护条例》。
2. 历史文化遗产系统保护和活化利用
实施集安市高句丽世界文化遗产地、长白山神庙遗址、磐石市红石砬子抗联遗址、梅河口市中共中央东北局遗址群、吉林市乌拉街历史文化名镇、白城市城四家子城址等重大工程项目。
3. 博物馆提升工程
实施长影旧址博物馆等基本陈列改造，推动“四保临江”战役纪念馆、四平战役纪念馆等提升改造展陈。推动各级博物馆按照5年、10年周期要求开展展陈更新。

第三节 构建现代传播新格局

做大做强主流舆论。进一步巩固壮大主流舆论阵地，打造具有强大影响力、竞争力的新型主流媒体。组建吉林日报传媒集团、吉林广电集团，切实提升省级媒体市场化运作水平。推动吉林省国际传播中心统筹协调机制常态化运行，完善各级文化机构对外传播职能。健全国内国际联动传播体系，增强主流媒体国际传播能力。支持各级媒体与东北亚国家和重点交往国家媒体建立长期合作。持续打造“吉林文化旅游周”等外宣品牌，鼓励更多文化企业和优秀文化走向世界。

推动媒体融合发展。推进“全省一张网、共享一朵云、共建一平台”建设，打造全省一张网的技术融媒底座，促进省、市、

县三级媒体深度融合、集约化发展。加快构建全媒体传播体系，深化新闻宣传和网络舆论一体化管理，提高主流舆论引导能力。优化媒体矩阵布局，组建 AI 赋能融媒内容生产的创新联合体和国有 MCN 公司，发掘培育正能量网络名人和优质主播。推动吉林省公共电子屏阵地规模化与数智化升级。

建好用好管好网上舆论阵地。健全网络综合治理体系，压实平台主体责任，强化内容全流程审核，完善依法管网、技术治网、信用治网的综合治理模式。加强网络内容规划与建设，丰富优质网络文化产品供给。切实增强信息化条件下的网络空间治理水平。持续加强和改进舆论监督工作。创新主流舆论话语体系和表达方式。

第四节 繁荣发展文化事业

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着力补齐公共文化基础设施短板，加快省文化活动中心、省美术馆、省非遗馆等建设，全面实现县级公共图书馆、文化馆建设达标，构建覆盖全省的“15 分钟品质文化生活圈”。创新实施文化惠民工程，升级“吉林省二人转·戏剧小品艺术节”“精彩夜吉林”消夏演出等品牌活动，年均举办各类文化惠民活动 3000 场次。推动影院标准化建设与服务质量提升。构建覆盖城乡的广播电视公共服务体系。繁荣互联网条件下新大众文艺。实施城市书店建设提质工程，常态化开展全民阅读活动，打造“书香吉林”品牌。

大力培育文化精品。围绕吉林红色文化、冰雪文化、工业文化等特色资源，大力发展电影、油画、雕塑、歌舞、交响乐、动漫等优势艺术门类，打造一批具有地域特色的文化艺术精品，推出一批精品影视项目和精品图书，培育一批具有文化气息特质的艺术街区。以市场化机制办好中国长春电影节，深化院线改革和资源整合，打造“拍在吉林”品牌，加大“微短剧+”建设。抓好文学创作，实施新时代文艺攀登计划，促进网络文学多元化发展。深化国有文艺院团改革，扶持吉剧、二人转等地方剧种创新，推动传统艺术与时代元素融合。

专栏 21 文化精品提升工程
1. 文艺精品创作工程 组织拍摄制作精品电影 5 部以上，创作大型剧（节）目 10 部以上、长篇小说 20 部以上、广播剧 10 部以上，打造 1 部反映吉林历史文化、多民族融合的标志性大型演艺作品。
2. 文化共享工程 深入开展吉林省市民文化节、农民文化节、戏曲公益性演出等惠民文化活动。常态化开展“深入生活、扎根人民”主题实践活动，做好“新大众文艺”工作。
3. 文艺人才培养工程 开展“名师传艺”，培养一批创作、表演、评论等方面青年文艺人才。加强文艺院团与东北师范大学、延边大学、吉林艺术学院等“校团合作”，提升文艺人才业务水平。
4. 《吉林全书》编纂文化传承工程 推进《吉林全书》编纂出版工作，推出 600 册古籍图书。基本完成《吉林全书》数据库平台建设，构建“高句丽、渤海研究专题库”“长白山文化遗产专题库”等专题知识库。成立《吉林全书》研究基地，推出“吉林文脉传承工程”学术专著 100 种。
5. 学术期刊影响力提升工程 重点扶持 20 种具有国际影响力或发展潜力的“领航期刊”，打造 50 种具有较高行业或学术影响力的“吉林名刊”，培育一批特色鲜明、势头良好的“发展型期刊”。
6. 全民阅读空间建设工程 突出“一城一特色”，构建与人口规模相适应的阅读网络。新增 50 个新型阅读空间。

第五节 创新发展文化产业

提升文化产业竞争力。培育发展一批文化产业集群，打造影视、动漫、出版3个百亿级规模的主导产业。实施文化产业园区提质升级行动，强化企业孵化、产业集聚、招商引资等功能。大力培育发展MCN、短视频、网络直播、网络游戏、网络文学、网络视听等新型文化业态。抓好印刷发行业“智改数转”。培育演艺市场，实施大型营业性演出场次“双倍增”计划，打造“每周交响乐”等演艺品牌。建立省级重大文化产业项目库。

培育壮大文化市场经营主体。深化国有文化企业改革，优化省属文化企业布局，打造“1+5+N”的省属文化企业新方阵。大力培育产业链龙头企业和“专精特新”文化企业。鼓励各类社会资本依法进入文化领域，开展“文化企业30强”“成长性文化企业30强”认定。到2030年，全省民营规模以上文化企业超过400家。

科技赋能文化创新发展。推进吉林省文化专网等数字化基础设施和服务平台建设，加快推进文化资源数据转化为数字资产，优化数字文化产业生态。实施文化企业数字化转型行动，推动组建紧密型创新联合体，加快培育以数字产业为主导的创新型文化科技企业。推进全省广电转播台站集中管理体制改革，建设新型广电网络，优化完善全场景智能内容生态技术体系，建立广电视听行业资源协同机制与产业运营模式。

1. 文化产业园区建设 推动园区围绕人才、信息、技术等生产要素，加强公共服务平台建设。促进园区与邻近社区、特色街区、商业中心的功能互补与客流共享，培育一批文化产业发展新空间。实施汽车文化产业园等项目建设。
2. 文化产业融合发展 实施吉林文化专网、延吉市城市会客厅、辽源市采煤沉陷区生态文化旅游区等重大项目，办好中国长春电影节、中国新电商大会、东北图书交易博览会、中国（吉林）动漫大会等活动。
3. 文化数字化新型基础设施与服务平台建设 实施吉林文化数据库、吉林省文化大数据云计算平台、吉林文化数据服务平台等建设，打造数据统一、平台互联、服务高效、交易规范、安全可控的省级文化数字化枢纽。

第六节 促进文化和旅游深度融合

打造优质文化旅游目的地。着力提升长春现代化都市圈、大长白山区域、G331 和 G334 沿线及松花江、鸭绿江、图们江流域旅游发展能级，释放都市、乡村、自然生态等旅游发展空间，形成“点状辐射、带状串联、网状协同”的全域旅游发展格局。充分利用冰雪、自然风光、民族风情等特色资源，推动冰雪游、避暑游、乡村游、红色游、民族风情游、边境体验游等创新发展，构建以环长白山为核心的高品质、国际化旅游产品体系。突出抓好以松花湖、红石湖、白山湖、宝戏台金谷景区等为代表的中部地区和以向海、莫莫格、嫩江湾为代表的西部地区旅游资源开发，实施旅游景区强基焕新行动，推动创建 5A 级旅游景区。实施美好生活休闲度假工程，推出更多承载美食、健康、娱乐、亲子活动等需求的“微度假”旅游产品。围绕冰雪旅游、乡村旅游、研学旅游、康养旅游、边境旅游、工业旅游、红色旅游等打

造各具特色的文旅产业集群。到2030年，文旅产业成为我省支柱产业。

培育“文旅+”新动能。拓展“文旅+百业”融合载体，促进文旅与农、工、商、体、林、交等领域深度融合，培育发展旅居度假、森林康养、非遗体验、“中医药+文旅”等新兴业态和复合型产品，创新打造人参、松花砚、大米、梅花鹿等特色产品和“礼遇吉林”旅游商品。加强图书馆、文化馆、美术馆、博物馆、纪念馆以及古建筑、古村落、考古遗址公园、历史古迹遗迹等文化场所旅游要素配置。鼓励重点旅游城市、景区景点推出旅游演艺、非遗展示、民俗体验等文化活动，丰富旅游线路文化场景，在旅游活动中积极传播吉林特色文化。

优化文化旅游业发展环境。建立完善跨行政区的景区合作联动机制，提升旅游要素保障水平，进一步提升旅游餐饮服务，完善“快进慢游”旅游交通网络，丰富高品质宾馆酒店供给，促进民宿规范有序发展，鼓励发展自驾车旅居车营地、帐篷酒店等新型住宿业态，推进主要景区主题邮局建设。完善旅游公共服务设施，提升旅游公共信息服务水平，构建与新时代大众旅游匹配的旅游公共服务体系。加快旅游市场建设，扶持壮大旅游龙头企业，培育旅游产业生态。深化与周边国家文旅合作，优化入境旅游公共服务体系，加密境外重点客源地区航线，提高外语服务、标识导览及预约便利化水平。加强文化旅游市场综合治理，倡导文明旅游。

专栏 23 旅游提升工程
1. 景区提质升级 重点推进吉林松花湖、辉南龙湾、延吉帽儿山、珲春防川、双阳神鹿峰等创建 5A 级旅游景区，全省 A 级旅游景区总数达到 350 家以上。
2. 度假区扩容提质 推进长白山火山温泉、伊通火山温泉、梅河新区等创建省级旅游度假区，吉林北大湖度假区、吉林松花湖度假区、通化滑雪旅游度假区等创建国家级旅游度假区，全省省级以上旅游度假区总数达到 20 家以上。
3. 特色旅游产品开发 推动农文旅深度融合，接续打造 A 级乡村旅游经营单位、乡村旅游重点村镇（精品村）1000 家以上，全国甲级、乙级旅游民宿数量力争突破 20 家。推动每个县（市、区）至少建设 1 条旅游休闲街区，全省旅游休闲街区总数达到 60 条。依托红石砬子、杨靖宇将军殉国地等核心景区，推进红色研学旅游课程开发、红色文创产品升级。全省工业旅游基地达到 40 家。开发图们江生态游轮、鸭绿江风情走廊、冰雪自驾线等特色边境旅游线路，串联生态观鸟、民族风情、冰雪度假等多样化体验，推进珲春市、图们市、长白县、集安市等边境地区旅游综合开发。
4. 文旅品牌培育 打造“长白天下雪”“清爽吉林·22℃的夏天”两大目的地品牌，带动“五色吉林”品牌集群、“礼遇吉林”旅游商品品牌、“长白秘境·吉线 331”“白山松水·吉祥吉林”以及“白山松水·一路长红”红色旅游节等新兴品牌协同并进，形成吉林文旅品牌 IP 矩阵。
5. 旅游公共服务设施提升 提升县城区、干线公路与重点景区的联通质量。推动重点旅游城市游客集散中心建设，打造集咨询、展示、休闲、购物于一体的综合服务载体。提升景区（点）通信信号覆盖水平。支持旅游厕所适老化、智能化、无障碍化改造。完善高速公路景区标识导引系统。持续提升“一部手机游吉林”服务能力。

第十二章 健全人口服务体系

促进人口高质量发展

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少子化，健全覆盖全人群、全生命周期的人口服务体系，优化人口结构，提高人口素质，保持人口长期稳定均衡，努力促进人口高质量发展。

第一节 扎实做好“一老一小”服务保障

优化生育支持措施。打造宜业宜居的发展环境，减少人口外流，吸引域外人口来吉，有效增加育龄人口。倡导积极婚育观，全面落实三孩生育政策以及育儿补贴、个人所得税专项附加扣除、生育保险政策，建立政府、用人单位和个人生育假期成本共担机制，鼓励用人单位对3岁以下婴幼儿父母职工实行弹性工作制，有效降低家庭生育养育教育负担，提高生育意愿。完善女性全生命周期健康管理模式，深入实施母婴安全行动提升计划、早孕关爱行动、孕育和出生缺陷防治能力提升计划，提升新生儿健康水平。

加强普惠托育服务。开展托育综合服务中心建设，实现市（州）托育服务中心全覆盖。大力发展社区嵌入式办托、用人单位办托、家庭托育点等多种模式的托育服务体系。新建、改扩建一批托育服务机构，鼓励利用社区中心、闲置校舍等存量资源建

设社区嵌入式托育服务机构。完善托育机构质量评价机制，建立普惠托育机构认定机制，实施普惠托育机构补贴制度，深入开展医育结合。

完善养老服务体系。健全三级养老服务网络，实现县级统筹指导、乡镇（街道）区域联动、村（社区）就近就便的服务全覆盖，到 2030 年，每个县（市、区）至少建设 1 个养老服务中心，乡镇（街道）区域养老服务中心覆盖率不低于 80%。增强老年健康服务，深入推进医养结合发展。构建居家社区机构养老融合发展模式，提供助餐、助浴、助洁、助行、助医、助急等老年人急需的服务，推进家庭养老床位建设，支持建设综合嵌入式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立覆盖城乡的长期护理保险制度，健全失能老年人照护体系，扩大安宁疗护服务供给。

专栏 24 人口高质量发展支持服务行动

1. 生育医疗保障政策 符合生育保险支付规定的住院分娩医疗费用按 100% 比例支付。将 8 项辅助生殖类医疗服务项目纳入省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诊疗项目及医疗服务设施目录范围。
2. 生育假期政策 落实 180 天产假，按每名生育女职工 2000 元标准给予用人单位生育假期成本补贴。
3. 普惠托育服务机构运营补贴政策 对差额补助类公办托育服务机构，长春市城区按 200 元/月/孩补助，其他地区按 150 元/月/孩补助；对自收自支类公办、普惠民办托育服务机构，长春市城区按 300 元/月/孩补助，其他地区按 200 元/月/孩补助。
4. 教育支持政策 实施多孩家庭子女同校就读政策，实施以居住证为主要依据的随迁子女入学政策。

第二节 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

实施新时代立德树人工程。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

色社会主义思想铸魂育人，提升思政师资水平，促进思政课堂和社会课堂有效融合，推进大中小学思想政治教育一体化改革创新。加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坚持健康第一的教育理念，推动青少年文化学习和体育锻炼协调发展。弘扬教育家精神，强化有情怀、有规矩、有敬畏“三有一体”师德师风建设和待遇保障，建设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深化学校美育、劳动教育改革发展，加强艺术经典教育，强化学生积极心理培育，健全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机制，推动全员、全程、全方位育人，促进学生健康成长、全面发展，努力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深化教育评价和招生考试制度改革，进一步规范中小学办学行为，推进中小学教师“县管校聘”管理改革，引导规范民办教育发展，落实学校办学自主权，提升学校治理现代化水平。

办强办优基础教育。健全与学龄人口变化相适应的基础教育资源统筹调配机制，优化城乡中小学和幼儿园布局，扩大学龄人口净流入城镇的教育资源供给。推动基础教育扩优提质，统筹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学前教育优质普惠发展，挖潜扩容现有优质中小学校、公办幼儿园学位供给。深化义务教育集团化办学改革，将城镇基础薄弱学校和乡村中小学纳入优质学校集团化办学或托管帮扶，办好必要的乡村小规模学校。逐步实现义务教育标准化建设全覆盖。扩大普通高中办学资源，实施县域普通高中振兴行动计划。持续做好“双减”工作，加强校外培训机构监管。办好特殊教育学校、专门学校和“国门学校”。到2030年，高中

阶段毛入学率超过 97%。

推动高等教育提质扩容。实施“双一流”“双特色”建设工程。分类推进高校改革。扩大优质本科教育招生规模和研究生培养规模，扩大理工农医类专业招生规模。推进博士硕士学位授予单位立项培育“A+”计划，加强专业学位点建设。实施高校办学条件改善工程，加快学生宿舍等基础设施改造提升。扩大高水平教育对外开放。到 2030 年，在学研究生规模达到 14 万人，新增博士硕士学位授予单位不少于 4 所。

加快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实施高等职业教育“双高计划”，深化产教融合，建强市域产教联合体、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实施“现场工程师”“未来工匠”等培养计划，建设与经济社会发展相协调、与产业布局相衔接的现代职业教育体系。推进职普融通，拓宽学生成长成才通道。提升职业学校办学能力，支持高职院校特色发展，稳步扩大职业本科学校数量和招生规模。

专栏 25 高质量教育体系建设工程

1. 基础教育扩优提质
重点打造 300 所新优质义务教育学校。升级中学物理、化学、生物等学科实验室，加强实验教学仪器设备配备，强化实验教学，培养学生创新能力和综合实践能力。
2. 优质高等教育资源扩容
支持长春理工大学、吉林农业大学、东北电力大学进入“双一流”扩容行列。结合我省汽车制造、现代农业、医药健康等重点产业，定制化培养实践型人才。
3. 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
支持 5 所国家级“双高计划”建设单位建强 6 个特色高水平专业群。支持 14 所省级特色高水平高职院校、91 个特色高水平专业群提质升级。

第三节 增进人民群众健康福祉

优化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强化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建设，建立现代化疾病预防控制体系，做好重大传染病、地方病和慢性病防控。建设急救“一张网”，一体推进院前医疗急救与非急救转运体系建设。根据人口分布和临床需求，完善全省血站服务网络。推动优质医疗资源扩容下沉和区域均衡布局，重点推进国家和省级区域医疗中心建设，打造高水平医学实验室、高水平学科（专科），推进紧密型医联体建设，加快构建分级诊疗格局。加强儿童医院、妇幼保健机构和综合医院、中医医院的产科、儿科建设。实施医疗卫生强基工程和“强边”工程，推动紧密型医共体提质扩面，创新发展“固定+流动”医疗卫生服务供给模式。

提升医疗健康服务能力。建立完善健康优先发展的政策制度体系，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和健康中国行动，提高人均预期寿命和人民健康水平。加强健康促进与健康教育。提升心理健康和精神卫生服务。建设高质量卫生健康人才队伍，推动国家级临床重点专科建设增量增效，强化薄弱学科和紧缺专业人才培养，培育医防管交叉复合型战略人才。加大全科医生培养培训力度，推动乡村医生向执业（助理）医师转化。推广互联网医院、远程医疗等便民服务模式，逐步推进居民电子健康档案安全有序向个人开放。

推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健全优质高效的中医药服务体系，促进中西医结合发展。推动中西医协同“旗舰”医院及“旗舰”科

室建设。加强中医药科研平台建设，培育国家中医药重点实验室、传承创新中心等。提高中医“治未病”服务能力。加强国家高水平中医药重点学科建设，打造高层次学科带头人和学科梯队，培育高层次复合型中医药人才。加强中药资源保护与利用和中药材规模化种植养殖。加强古代经典名方、名老中医经验方等新药研发、转化和应用。提升中医药文化影响力和传播力。

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促进医疗、医保、医药协同发展和治理，深入推广三明医改经验，因地制宜推进“三医”沟通协调机制全覆盖。深化以公益性为导向的公立医院改革，加快健全维护公益性、调动积极性、保障可持续的公立医院运行机制。深化医疗服务价格、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完善医保目录动态调整机制。探索制定符合中医药特点的医保支付方式。巩固落实国家基本药物制度，深化药品集中采购制度改革，完善短缺药品保供稳价体系和药品供应协调机制。

高质量建设体育强省。广泛开展全民健身运动，加大体育场地设施供给，支持场馆设施专业化、社会化运营。指导体育类社会组织规范有序发展，扩大公益性社会体育指导员队伍数量。推动高质量户外运动目的地建设。提升竞技体育综合实力，巩固冬季项目优势，补齐夏季项目短板。以改革举措推动足球振兴发展。到2030年，全省城乡居民达到《国民体质测定标准》合格及以上的人数比例达到92%，新建或更换全民健身路径500套以上。

专栏 26 健康吉林建设工程
1. 公共卫生能力提升 高质量建设国家紧急医学救援基地项目、国家重大传染病防治基地项目、吉林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异地新建项目。
2. 高水平医疗服务提质增效 高标准建设 4 个国家区域医疗中心和 3 个省级区域医疗中心。推广“互联网+医疗”便捷医疗服务模式。支持松原市、白城市等西部地区高水平医院建设。
3. 提升县域医疗服务能力 实施医疗卫生强基工程和“强边”工程，50％以上边境县级医院服务能力达到国家推荐标准。加强县级医院优势专科建设，每年在县级医院遴选省级临床重点专科建设项目不少于 3 个。达到推荐标准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至少建成特色科室 1 个。
4. 中医药传承创新 推动国家中医药传承创新中心、国家中医康复中心建设。做强国家中医优势专科 34 个，扶持培育省级中医优势专科 30 个、重点专科 91 个。
5. 居民健康素养提升 人均预期寿命达到 80 岁。居民健康素养水平每年提升 2 个百分点以上。制作健康科普公益广告 10 部。建设健康促进医院 10 个。
6. 体育场地设施建设 新建 5 个以上口袋体育公园、50 个以上健身小广场、50 个以上群众滑冰场、50 个（200 片）以上匹克球场地、100 个以上小型大众专项运动场地。

第十三章 织牢织密社会保障网

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

坚持在高质量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健全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加强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解决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实施城乡居民增收计划，不断提高人民收入水平和生活品质。

第一节 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

深入实施就业优先战略。持续推动财政、金融、产业、消费等政策与就业政策协调联动，强化重大政策和项目对就业影响评估。完善落实“三管三促进”工作机制，加强产业创业就业行业企业“五业”联动，坚持稳存量、扩容量、提质量，支持发展吸纳就业能力强的产业和企业，构建就业友好型发展模式。支持和规范发展新就业形态。实施促进创业带动就业行动计划。加强实训基地建设，扩大技能培训供给。完善以企业自主职工培训、市场化劳动者技能培训为主体，各行业部门积极参与，政府与社会共同推进的职业技能培训体系。健全人力资源市场供求信息发布、对接机制，动态编制发布全省急需紧缺职业（工种）目录。健全就业失业监测预警体系。开展高质量充分就业公共服务体系提升行动，实施“吉林数智人社”工程。到2030年，累计实现

城镇新增就业 100 万人。

促进重点群体就业。持续实施青年就业见习“万岗募集”计划，全面提升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1131”服务质量。稳定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规模，推进省、市、县三级返乡入乡创业基地建设，建强劳务品牌，提升农村劳动力技能，促进农民工就地就近就业增收。完善失业人员等就业困难人员管理服务机制，积极开发公益性岗位，托底帮扶就业困难人员实现就业，实现零就业家庭动态清零。统筹做好妇女、残疾人、退役军人等群体就业工作。到 2030 年，全省高校毕业生留省来省回省累计不少于 80 万人，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累计 1200 万人次。

构建和谐劳动关系。推动企业依法保障劳动者取得劳动报酬、休息休假、获得劳动安全卫生保护的合法权益，加强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保障。完善劳动关系协商协调、争议处理、监察执法机制。持续开展“薪安吉林”活动和清理整顿人力资源市场秩序专项行动。加强劳动关系形势分析研判和监测预警，有效预防和化解劳动关系矛盾纠纷。加强劳动保障法律法规和政策宣传，促进企业加强自律、依法用工，提高职工依法维权能力。

专栏 27 就业服务升级行动
1. “吉林数智人社”工程 全面构建一体化经办、精准化服务、智能化监管、科学化决策、生态化发展的就业服务新格局，形成智能服务、智能经办、智能监管、智能决策的信息化常态支撑体系。
2. 就业困难人员就业援助行动 建立长效就业援助机制，健全完善就业困难人员实名制台账，综合运用职业指导、职业介绍、就业培训、创业服务、公益性岗位安置等服务性措施，帮助就业困难人员实现就业。

3. 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就业服务攻坚行动 开发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实名登记手机客户端，建立数智化实名台账，提供“1131”服务，对有就业意愿的困难毕业生实行“一人一策”兜底帮扶。
4. 返乡入乡创业基地建设行动 用足用好返乡创业补助资金，对边境村、高校毕业生、带动脱贫人口创业就业等创业项目给予优先扶持。强化返乡入乡创业人员创业服务，扩大返乡创业典型宣传，积极打造返乡入乡创业基地品牌。

第二节 提高居民收入水平

有效增加低收入群体收入。完善与经济发展相适应的最低工资标准调整机制。拓展低收入群体就业渠道，增加劳动收入。建立就业扶助机制，增加城乡低收入群体工资性收入。拓宽农民增收渠道，探索通过土地、资本等要素使用权和收益权增加财产性收入。在政府投资项目中推广以工代赈方式，优先吸纳当地低收入劳动群体就地就近就业，以劳动报酬直接带动增收。发挥慈善事业第三次分配作用，设立社区慈善引导基金，规范网络募捐活动。弘扬慈善文化，引导支持有意愿、有能力的企业、社会组织和个人参与公益慈善事业。

稳步扩大中等收入群体规模。实施中等收入群体壮大行动，以技能人才、科研人员、小微创业者、企业经营管理人员等群体为主体，使更多普通劳动者通过自身努力进入中等收入群体。实施企业工资集体协商制度，强化工资性收入与企业效益协同。完善技术工人薪酬激励机制，将工资分配与岗位价值、技能素质、实绩贡献、创新成果等因素挂钩，带动广大产业工人增收。推进高校、科研院所、公立医院薪酬制度改革，扩大绩效工资内部分

配自主权。加快农民职业化进程，促进持续增收。

优化收入分配结构。坚持按劳分配为主体、多种分配方式并存，完善劳动者工资决定、合理增长、支付保障机制，切实提高劳动者特别是一线劳动者报酬。持续深化国有企业负责人薪酬制度改革和国有企业工资决定机制改革。加强税收、社会保障、转移支付等再分配调节机制，合理调节过高收入，推动形成橄榄型分配格局。强化重点领域监管，完善监测与惩处机制，取缔非法收入。

第三节 健全社会保障体系

健全社会救助体系。全面落实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保障制度，全面推行急难发生地直接实施临时救助。强化社会救助创新实践，发展服务类社会救助，增强“造血”功能。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等方式，引导社会组织、经营主体和慈善力量参与救助服务。夯实基层社会救助工作，加强社会救助监督管理，推动各项救助政策精准落实。完善低收入人口监测平台，精准识别对象，逐步扩大动态监测范围。建立与人均消费支出挂钩的低保标准动态调整机制。

完善社会保险体系。落实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全国统筹制度，持续推进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着力发展多层次、多支柱养老保险体系。逐步提高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健全工伤保险省级统筹制度体系，落实新就业形态人员职业伤害保障

制度。落实失业保险稳岗惠民政策。健全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推进基本医疗保险省级统筹。健全社保基金保值增值和安全监管体系，确保各项社会保险待遇按时足额发放。发挥商业保险补充保障作用，发展养老、健康等商业保险。完善社会保险经办管理服务体系。

稳步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强化省级统筹，结合人口和需求变化，优化事业单位结构布局，建立健全基本公共服务资源动态调整和均衡配置机制。聚焦教育、医疗、养老、育幼等重点领域，加强脱贫地区、偏远农村、特殊群体服务供给。统筹规划城乡公共服务设施布局，推动城市优质公共服务资源向乡村辐射延伸。建立以城带乡、城乡一体的公共服务发展机制，畅通资源下乡渠道。加大基本公共服务投入，结合城镇化、乡村振兴发展的实际情况，按照地区常住人口安排基本公共服务支出，推动各地建立与经济发展水平相适应的基本公共服务财政支出保障机制。

第四节 推动房地产高质量发展

稳定房地产市场运行。加快构建房地产发展新模式，完善“市场+保障”、租购并举的住房制度。赋予城市房地产市场自主调控权，因城施策控增量、去库存、优供给。加大政府收购存量房力度，向学校、医院、人才公寓、保障房等领域倾斜配置。支持企业合理融资需求，完善金融、财税、土地等支持政策。实施

房地产开发项目公司制、主办银行制，稳妥推进现房销售。

优化住房保障供给。坚持以需定购，优化保障性住房供给。精准对接符合条件的新市民、青年、城镇低收入群体、各类困难家庭及农业转移人口的基本住房需求。建立健全“依申请受理、按标准审核、应保尽保”的保障机制，将公租房保障范围扩大到符合条件的城镇中等偏下收入住房困难家庭，将符合条件的农业转移人口纳入保障范围，不断提升保障精准度与覆盖效能。

提升“好房子”建设水平。强化设计、施工、监理、检测、验收全链条监管，全面提升新建住房品质，从工程质量、绿色低碳、智能宜居等方面引导房地产业向高质量、新科技转变。探索土地作为要素投入的政企合作新模式。打造不少于100个“好房子”示范项目。实施物业服务质量提升行动，推动“物业服务进家庭”。

第五节 保障各类群体发展权益

加强妇女合法权益保护。贯彻落实男女平等基本国策。构建妇女健康服务体系，实施“两癌”综合防治行动，促进适龄女孩HPV疫苗接种。持续提高妇女受教育年限，培育壮大女性科技人才队伍。拓宽妇女就业渠道，消除就业歧视。推动妇女广泛参与民主政治和社会管理。健全保障妇女合法权益的法规政策体系，严厉打击侵害妇女人身权利的违法犯罪行为。保障农村妇女土地权益。健全低收入妇女、高龄妇女、残疾妇女等群体关爱帮

扶机制。加强家庭家教家风建设，实施“吉家和美”系列行动。建立覆盖城乡的家庭教育指导服务体系，建强一批城乡社区家长学校。持续做实“爱心妈妈”结对关爱服务。

强化未成年人关爱保护。构建覆盖全生命周期的儿童保护与发展体系，加强儿童近视、超重肥胖、脊柱弯曲异常、龋齿、心理健康问题等常见病共防共治。实施伤害防控行动计划，预防和减少儿童伤害。落实儿童基本医疗保障待遇。完善儿童福利保障和救助制度体系，加强留守流动儿童和困境儿童关爱帮扶。推进长春市、四平市、辽源市儿童友好城市建设。落实儿童网络保护职责，净化网络空间，严厉打击侵害未成年人权益的违法犯罪行为。

促进青年发展。建设青年发展友好型省份，打造青年宜学、宜业、宜居的发展环境，提高青年留省来省回省发展意愿。完善青年发展政策，优化青年成长环境，统筹打造符合青年特点的城市IP，发展青年特色公共空间和生活消费业态。加强思想引领，建立青年在科技创新、乡村振兴、绿色发展、社会服务、卫国戍边等各领域各岗位建功立业的组织动员机制。完善对困难青少年群体的服务保障，依法严厉打击侵害青少年合法权益的行为，有效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

做好退役军人优抚安置工作。完善退役军人组织管理体系、工作运行体系、政策制度体系，增强退役军人服务保障水平。推进党政机关、群团组织、事业单位和国有企业“四位一体”接收

安置体系建设，全面提升安置工作质量。构建社会化优抚网络，建强优抚医疗康养体系。加强退役军人荣誉激励工作，组织开展退役军人先进典型表彰选树活动。强化军人军属优待，切实做好抚恤优待工作。大力弘扬英烈精神，加强烈士纪念设施建设管护，营造社会拥军氛围。

促进残疾人事业健康发展。健全以社会保险、社会救助、社会福利和公共服务优待为基础，以公益慈善、商业保险为补充的残疾人社会保障制度，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覆盖率、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覆盖率均达到 100%。完善残疾人关爱服务体系，加快发展康复服务、托养照护、无障碍、文化体育等残疾人服务业。推动人工智能、脑机接口技术研发与智能辅具应用，以先进科技赋能残疾人康复生活。优化残疾人就业政策，拓宽残疾人就业渠道。建设吉林省残疾人综合保障基地。严厉打击侵犯残疾人合法权益的违法犯罪行为。

专栏 28 社会关爱服务提升行动

1. 困境儿童和留守儿童关爱

巩固“专业社工+儿童主任”精准关爱工作模式，将流动儿童、留守儿童、困境儿童关爱服务项目纳入省级福彩公益金资助项目。完成 5 家儿童福利机构转型，升级 10 家市、县级示范性未成年人救助保护机构。儿童福利机构“开门办院”率达 50% 以上。
2. 退役军人优抚和烈士褒扬

转业军官和安排工作退役士兵安置率年度目标达到 100%。完善普惠与优待叠加、待遇与贡献匹配、保障水平与经济发展相适应的抚恤优待制度。推进优抚医院、光荣院、军供站运营体制机制改革，提质改造 2 所优抚医院、光荣院。
3. 残疾人服务

建设 215 个残疾人“吉康之家”。推动建设涵盖精神障碍疾病和传染性疾病的综合性福利机构。

4. 公益性殡葬服务 深化殡葬改革，加强公益性殡葬设施建设，对 2000 年之前建设的 20 个殡仪馆进行改扩建或易址新建；推动殡仪馆回归公益属性，推进 5 家殡仪馆“民转公”；因地制宜加强城乡公益性墓地、骨灰堂等安葬（放）设施建设，实现乡镇辐射全覆盖。推广节地生态安葬方式，形成文明、节俭、绿色的殡葬新风尚。
5. 救助管理机构服务功能 完善 9 个市（州）救助管理机构服务，打造区域性救助中心，为遇困人员提供应急性、过渡性、便利性救助庇护服务。
6. 精神卫生福利设施质量提升 为特困人员、低保人员、低保边缘人员中的精神障碍患者提供集中照护、康复、医疗等兜底保障服务，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县（市、区）覆盖率 95% 以上。

第十四章 完善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

增强振兴发展支撑能力

坚持基础设施一体推进、协同融合，高水平统筹存量改造和增量建设，加快传统基础设施科技赋能和绿色低碳转型发展，适度超前推进新型基础设施部署应用和跨领域融合，着力构建先进适用、系统完备、集约高效、安全绿色的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

第一节 适度超前建设新型基础设施

推进数字基础设施建设。开展“信号升格”专项行动，全面普及 5G 网络，加快千兆网深度覆盖，按需有序推进 5G 向 5G—A 平滑演进，推动 6G 技术研发和商用部署。加快“双万兆”网络试点建设。推进 IPv6 技术演进和应用创新。推进时空信息新型基础设施建设，提高空天地一体化动态感知水平，丰富测绘地理信息战略性数据资源供给。

推动基础设施智慧升级。推动能源、市政、交通、水利等传统基础设施以及教育、医疗、文旅、社保等公共服务设施的数字化改造和智能化升级，构建泛在感知、终端互联、智能调度的智慧运行体系。推进“5G+工业互联网”规模部署。

专栏 29 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工程
1. 城市关键区域、乡村、高铁沿线 5G 网络建设 推进住宅小区、商住一体楼宇、乡村等重点场景千兆光网改造，升级扩容县城宽带网络基础设施。
2. 万兆光网规模化应用 推动省内万兆小区、万兆园区及工厂试点建设。加快算力设施、内容分发网络（CDN）、云服务平台等 IPv6 升级改造。
3. 基础设施智慧升级 实施高速公路视频监控优化提升工程。推动为智慧水利提供大规模联机计算服务的水利云建设。
4. “5G+工业互联网”规模部署 加快工业 5G 虚拟/混合专网在生产现场的建设应用。推动工业交换机、工业控制器、工业操作系统等更新换代。
5. 时空信息新型基础设施建设 推进高精度基础地理信息资源更新，实施基础地理信息建设和边境地区基础测绘工程，拓展北斗卫星导航定位基准站空间布局，构建“公益+商业”多层级遥感影像数据体系，打造地理空间大数据综合服务平台。

第二节 完善综合立体交通网络

推进铁路“贯通提速”。以强网提速、畅联内外为重点，推进高铁主通道及区域连接线加密成网，形成“一心一轴两环”高速铁路布局。建设长春经四平辽源至通化高铁、敦化至牡丹江高铁项目，力争实现“市州通高铁”。争取国铁集团推动哈大高铁、长吉珲城际铁路达速，缩短运行时间。提升普速铁路服务能力和运行效率，推进四平经梅河口至集安、长春至图们等 4 个铁路扩能改造项目，提高铁路运输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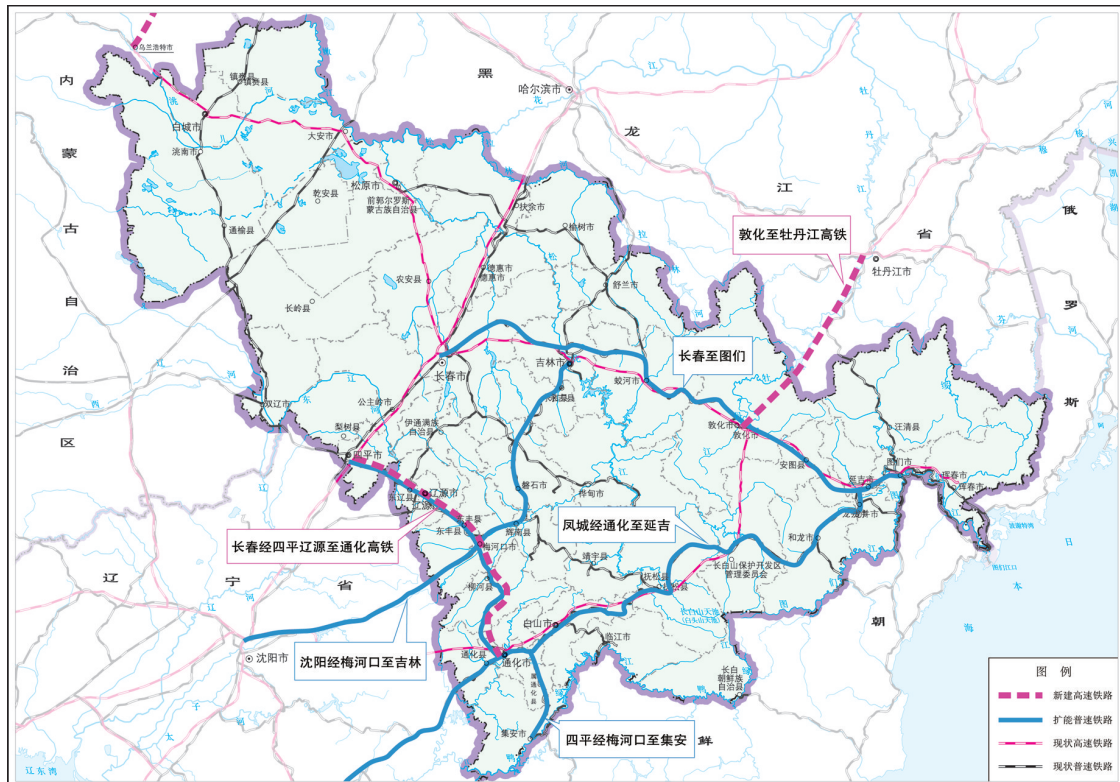


图 4 吉林省“十五五”铁路规划项目示意图

推进公路“扩容强网”。以加密网络、强化联通为重点，构建“五纵五横”高速网。建成白山至临江、松江河至长白高速公路，实现“县县通高速”。加快推进防川至珲春、汪清至老爷岭、图们至龙井等路段建设，争取尽早实现省内国家高速公路全部贯通。建成长春至榆树高速公路，实现重要节点城市高速直连。加快普通国省干线低等路、瓶颈路升级改造。打造G334文旅大通道，提升老里克湖等景区公路联通水平。实施城市绕越线公路改造工程，实施新一轮农村公路提升行动。



图 5 吉林省“十五五”高速公路规划项目示意图

加快完善航空网。优化“一主多辅”机场布局，提升长春龙嘉国际机场服务能级。推进延吉机场迁建投运。推动一批支线机场改扩建和通用机场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加密国际、省际航班航线，提升辐射集聚能力。

优化水运航道网。以畅通航道、联动山水为重点，构建“一纵三横”航运网。整治嫩江和松花江干流航道，畅通鸭绿江和图们江下游航道，支持各地港口建设，打造特色航线，构建“G331+界河”水陆交旅双廊，助力边境地区旅游发展。

深化交通枢纽建设。完善“一核三群多点”枢纽布局，以建设长春全国性综合交通枢纽城市为核心，打造长春现代化都市

圈、延龙图珲、通白 3 个枢纽集群，进一步完善枢纽城市港站、集疏运、内接和外联体系。加强综合客运枢纽一体化建设，实施长春龙嘉国际机场综合交通枢纽提升工程。完善综合货运枢纽配置，新改建珲春铁路国际物流园等综合货运枢纽。完善邮政、快递枢纽布局，建立东北区域快递物流枢纽中心，加强村级物流站点建设。

专栏 30 交通强省工程
1. 铁路提速构网 推进高铁加密成网，提升普铁服务能力和运行效率。实施长春经四平辽源至通化高铁、敦化至牡丹江高铁项目，有序推进四平经梅河口至集安、长春至图们、沈阳经梅河口至吉林、凤城经通化至延吉铁路扩能改造等项目前期工作。谋划延吉至长白山高铁。
2. 公路扩容强网 推进公路通边达海、城乡共兴，实施长春都市圈环线西环、白山至临江、松江河至长白、防川至珲春、汪清至老爷岭、图们至龙井等高速公路项目。
3. 机场增能拓网 实施长春龙嘉国际机场三期扩建、迁建延吉机场等重大项目。

第三节 构建现代化水利基础设施体系

加快建设现代化水网。以构建“系统完备、安全可靠、东西贯通、绿色智能、调控有序、粮丰民安”的吉林水网为目标，以联网、补网、强链为重点，进一步优化水资源配置，提升水资源调配能力、供水保障能力和战略储备能力，逐步将水资源优势转化为产业发展优势。推动吉林水网大动脉和主框架建设，加快实施吉林省大水网一期工程，尽早开工二期工程。加快水库、水利枢纽、湖泊等调蓄工程建设。因地制宜推进城乡供水一体化、集中供水规模化，实施小型供水工程规模化建设改造，强化农村供

水县域统管。

推进防洪水利工程建设。准确把握流域水系特点和洪水特点，加快完善现代化防洪工程体系。集中力量推进松花江等主要江河砂基砂堤治理，利用两个五年时间，消除风险隐患。加快东部两江等大江大河治理，推进堤防达标建设、河道整治和险工险段治理。系统推进主要支流整河治理、中小河流治理和山洪沟治理，有序实施病险水库（闸）除险加固，推进老龙口水库加高、霍林河安全韧性流域防洪排涝综合治理等项目前期工作。建立健全气象卫星和气象雷达、雨量站、水文站+预报模型组成的现代化雨水情监测预报“三道防线”。

持续加强供水灌溉设施建设。锚定现代化大农业目标，衔接“千亿斤粮食”产能建设、高标准农田建设、黑土地保护、盐碱地综合利用等工作，统筹推进灌排骨干和田间工程衔接，加快完善灌排基础设施体系，加快推进现代化灌区建设，着力提升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和质量效益。开展大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新建一批现代化大中型灌区。加强重点涝区治理，提升农田排涝能力。

提升水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加强水域岸线空间管控，深化落实河湖长制。加强河湖生态保护修复，持续推进洮儿河干流、西辽河干流母亲河复苏行动和查干湖水生态保护修复，加快推进西部河湖连通二期工程，增强湖泡湿地生态系统韧性。开展地下水治理与保护，强化地下水取水量和水位双控。提升水源涵

养能力，加强松花江、鸭绿江、图们江三江源源头保护，推进长春现代化都市圈水脉水系开发保护利用。持续实施黑土区小流域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加大耕地侵蚀沟治理力度。

专栏 31 水利基础设施工程
1. 现代化水网 完成花敖泡蓄水调蓄工程、明岩水利枢纽、大川水利枢纽等工程建设；续建吉林省大水网一期，新建吉林省大水网二期、青龙河水库等项目，持续推进农村供水保障工程，开展河山水库、柳洞水库、八里哨水利枢纽等项目前期工作。
2. 防洪减灾 完成嫩江干流应急治理工程建设，实施松花江等主要江河砂基砂堤治理、东部两江重点段治理三期等项目，持续推进主要支流治理、中小河流治理和病险水库（闸）除险加固项目，开展老龙口水库、敦化市大安水库等防洪工程前期工作。
3. 灌溉排水 开展松沐、前郭、洮儿河、海龙等大型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持续推进实施中型灌区续建配套和重点涝区治理工程，新建扶余骏平中型灌区，推进通榆、双辽、长岭大型灌区前期工作。
4. 水生态保护修复 持续实施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推进长春现代化都市圈水脉水系恢复保护利用、吉林省洮儿河干流水生态保护修复、吉林西部河湖连通二期工程等项目前期工作。

第十五章 加快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低碳转型

建设美丽吉林

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以碳达峰碳中和为牵引，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持续改善生态环境质量，全面筑牢生态安全屏障，不断增强绿色发展动能，着力打造美丽中国吉林样板。

第一节 积极稳妥推进和实现碳达峰

全面实施碳排放双控新机制。实施碳排放总量和强度双控制度。科学测算各领域碳排放峰值，加强产业发展政策引导，精准评估重大项目碳排放增量空间。稳步实施地方碳达峰碳中和综合评价考核制度，合理分解碳排放双控目标任务，压实各地党委和政府责任。推进长春市、松原市国家级碳达峰试点城市建设。建立行业碳排放管控机制，协同推进产能治理和碳排放控制。健全重点用能单位和碳排放单位管理制度。实施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和碳排放评价。有力有效管控“两高”项目，对新（改、扩）建“两高”工业项目实施碳排放等量或减量置换。建立健全产品碳足迹认证、分级管理和信息披露制度。完善碳排放统计核算体系。加强碳市场建设，逐步扩大碳排放权交易市场覆盖范围。确保2030年前实现碳达峰。

加快能源绿色低碳转型。严格控制新增非电用煤，持续推进工业窑炉清洁能源替代和散煤治理，实施煤炭消费安全可靠有序替代。推动实现煤炭和石油消费达峰。开展零碳园区建设，推动绿电直连、新能源就近接入增量配电网等绿电直供模式落地。推广“以绿制绿”模式，实施可再生能源制氢氨醇等规模化非电利用，培育绿色氢氨醇产业链，增强绿电就地消纳能力。到 2030 年，全省煤炭消费量控制在 9500 万吨以内，煤炭消费占比控制在 58% 左右。

推动重点领域节能降碳。合理控制钢铁、建材、石化、化工等传统高耗能行业产能规模，严格落实产能置换政策，加快化解过剩产能，腾挪碳排放空间。加强既有建筑和市政设施节能降碳改造，推动超低能耗建筑和装配式建筑规模化发展，大力推广高品质绿色建筑，提升星级绿色建筑占比。加快城市公交车电动化替代、动力电池更新、老旧营运货车淘汰更新。大力提升信息通信领域用能效率。到 2030 年，新增汽车中新能源汽车占比提升至 50% 以上，城市公交新能源车辆占公交车总数的 85% 以上。“十五五”期间，单位 GDP 能耗累计下降率完成经国家审核衔接后确定的目标。

有效提升应对气候变化能力。坚持减缓与适应并重，全面控制温室气体排放，有效控制非二氧化碳温室气体排放。主动适应气候变化，不断完善适应气候变化工作体系。构建“空天地一体化”气候监测网络，建立多部门联动的风险评估机制。完善防洪

工程体系、雨水情监测预报体系和水旱灾害防御工作体系。开展适应气候变化“十大行动”，推进长春市、延边州等国家深化气候适应型城市试点建设，提升基础设施与重大工程气候韧性，有效应对气候变化不利影响和风险。

专栏 32 碳达峰建设工程
1. 碳达峰试点建设 推动松原石油化学工业循环经济园区、辽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四平新型工业化经济开发区等有条件的园区开展国家级零碳园区建设。到 2030 年，建设 10 个以上国家级和省级零碳园区。开展通化市等国家级和省级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试点建设。
2. 重点行业领域节能降碳 推广节能降碳和绿色低碳先进技术。到 2030 年，重点行业和领域节能降碳改造形成节能量约 150 万吨标准煤，减少二氧化碳排放约 400 万吨。
3. 煤炭消费替代 在有效衔接“三改联动”工作的基础上，推进新一代煤电改造升级。到 2030 年，力争新增清洁能源电力覆盖全社会新增用电量，新增煤电主要发挥调节性作用。

第二节 深入推进污染防治攻坚

全力打好蓝天保卫战。强化多污染物协同控制和区域协同治理，持续开展细颗粒物和臭氧双控双减，开展臭氧污染精准治理行动。推进氮氧化物和挥发性有机物协同减排，深化工业污染、燃煤污染、秸秆焚烧污染等问题治理。加强燃煤锅炉、工业炉窑污染治理，推进清洁能源替代。推进水泥、焦化等重点行业超低排放改造，强化钢铁行业及大型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运行管理。深入实施秸秆禁烧新模式，推动生物质能源化利用。加强移动源和扬尘污染治理。强化噪声污染防控。到 2030 年，重污染天气基本消除。

全力打好碧水保卫战。强化流域“三水统筹”系统治理。加强水资源保护利用，继续加大生态流量保障力度。扎实推进水源地规范化建设和应急备用水源地建设，持续提升地表型饮用水水源保护水平。以饮马河流域系统治理为突破，全面落实水质快速反应机制，健全完善上下游、左右岸一体化保护体系。持续开展排污口排查整治，因地制宜推进雨污分流改造，基本消除城乡黑臭水体并形成长效机制。加快推进全省污水处理设施建设，持续提升老城区、城中村、城乡结合部等薄弱地区污水收集处理效能，梯次提升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管控）水平。积极推进美丽河湖保护与建设。持续推进万里绿水长廊工程建设，因地制宜建设河湖生态缓冲带。到2030年，美丽河湖建设比例达到65%，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管控）率达到80%以上。

全力打好黑土地保卫战。从严管控农药、化工等行业的重度污染地块规划用途，完善污染地块再开发利用准入管理机制。强化农用地风险管控。开展土壤污染源头防控行动，严防新增污染，逐步推动解决长期累积的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问题。推动实施地下水环境分区管理、分级防治。到2030年，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稳定在95%以上，地下水国控区域点位Ⅰ—Ⅳ类水比例控制在70%左右。

高标准推进“无废城市”建设。加快建立和完善生活垃圾分类收集、运输和处理系统，实现市县居民小区全覆盖。加强垃圾填埋场渗滤液安全处置和焚烧厂飞灰无害化处置。开展塑料污染

全链条治理，限制商品过度包装。深化全面禁止“洋垃圾”入境工作，严防各种形式固体废弃物走私和变相进口。加强尾矿库污染治理，全面推进“无废矿区”建设。

专栏 33 生态环境质量提升工程
1. 幸福蓝天建设工程 推动环境空气质量稳步提升，强化空气质量预警预报智能化管控水平和重污染天气快速响应处置能力。加快推动重点行业超低排放改造，深化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推进柴油货车污染防治。
2. 魅力碧水建设工程 推动东辽河、饮马河水质稳固提升以及查干湖水生态修复，推进伊通河、雾开河等水环境治理与生态系统保护修复综合治理。
3. 黑土地保护与治理工程 实施小流域综合治理工程和侵蚀沟专项治理工程。推进生态循环农业建设，推广绿色清洁种养方式，加大推广测土配方施肥、保护性耕作、生物防治、飞防作业等农业绿色技术。
4. “无废城市”建设工程 打造一批“无废集团”“无废园区”“无废工厂”“无废景区”“无废社区”等“无废细胞”精品建设案例。推进长春循环经济产业园、辽源市再生资源循环利用产业园建设。

第三节 提升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

筑牢稳定健康的生态系统格局。巩固“两屏两廊一网”生态安全屏障，建立以东北虎豹国家公园为主体、自然保护区为基础、自然公园为补充，类型齐全、布局合理、功能相对完善的自然保护地体系。有序推进松嫩鹤乡国家公园创建。落实生态保护红线管理制度。

强化生态系统整体性保护修复。坚持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建设生态保护修复多元化投入机制，推进“一山三江”等重点区域生态保护修复，实施历史遗留废弃矿山清零行动。科学开展国土绿化，扎实推进“三北”工程建设，深入推

进天然林保护修复、森林质量提升，加强退化林、退化草原、退化湿地修复，加快沙化土地综合治理。严厉打击破坏林草资源违法行为，依法保护古树名木。推进“森林四库”建设。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因地制宜拓展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渠道，完善纵向与横向有机结合的生态补偿机制，推进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到2030年，生态系统基本实现良性循环。

守牢生态环境安全底线。完善生态安全工作协调机制，推进生态安全监测预警平台建设。健全环境应急响应体系和应急物资储备体系，完善上下游、跨区域的环境应急联动机制。加强危险废物、尾矿库、重金属等重点领域以及跨国界、跨省界地区环境风险隐患排查、精准防控。开展外来入侵物种普查、监测预警、影响评估。加强核与辐射安全监管。开展重点管控新污染物环境信息调查，推动新污染物多环境介质协同治理，构建新污染物治理长效机制。

专栏 34 全领域生态系统治理工程
1. 大长白山生态保护利用工程 实施森林质量提升工程，系统开展流域源头生态保护修复工程。系统开展松花江、图们江、鸭绿江流域源头生态保护修复工程。加强古树名木及其自然生境保护，开展长白山“天然博物馆”珍稀植物扩繁保护，建设长白山物种基因库。
2. 生物多样性保护工程 实施全域生态廊道体系建设工程，持续开展濒危野生动植物种生境恢复工程，加大东北虎、中华秋沙鸭等珍稀野生动物栖息地保护力度，推进丹顶鹤等珍稀濒危物种的人工繁育和野化放归，加强细鳞鲑、花盖红点蛙等珍贵、濒危水生动物保护。
3. 生态修复治理工程 实施松花江流域中游综合治理、北方防沙带（吉林段）松嫩平原生态屏障区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实施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等重点工程。

4. 建设“森林四库”

实施“绿满山川”国土绿化、“吉木良材”森林质量提升、“沿江环湖”水源涵养林建设、“乡愁留根”古树名木保护、“林粮相长”防风固沙保障、“森林食府”林产品多元供给、“生态生金”产业转型提升、“醉美吉林”生态旅游拓展、“碳汇能力”巩固提升、“森林卫士”保障能力提升十大工程。

第四节 加快形成绿色生产生活方式

加强资源节约集约利用。健全资源总量管理和全面节约制度，实现水资源、粮食、土地、矿产等资源全过程管理和全链条节约。实施节水行动，强化用水总量和强度双控，推进农业节水增效、工业节水减排、城镇节水降损。统筹存量和增量综合供地，探索实施建设用地总量按规划期管控。推进绿色勘查，遏制“圈而不探”，加强绿色矿山建设，提升矿产资源综合利用水平。促进循环经济发展，推动固体废物综合治理，加快构建废弃物循环利用体系。

开展绿色低碳全民行动。开展美丽城市、美丽城镇、美丽乡村、美丽细胞建设行动。深入推进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落实以排污许可制为核心的固定污染源监管制度。大力倡导简约适度、绿色低碳、文明健康的生活理念和消费方式。引导公众节粮、节水、节电，反对铺张浪费，推广“光盘行动”，抵制过度包装，减少一次性用品使用，减少塑料污染，优先选择绿色出行方式。鼓励企业提高设计和制造水平，降低产品全生命周期能源消耗和生态环境影响。健全绿色消费激励机制，加快碳普惠体系建设，优化重点绿色采购政策，拓展绿色产品采购范围和规模。

第十六章 筑牢安全发展屏障

建设更高水平平安吉林和法治吉林

把安全发展贯穿经济社会发展各领域和全过程，推进国家安全体系和能力现代化，有效防范化解各类风险挑战，更加注重法治与改革、发展、稳定相协同，更加注重保障和促进社会公平正义，协同推进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全面推进全省各方面工作法治化，建设更高水平平安吉林和法治吉林。

第一节 落实国家安全责任

增强维护国家安全能力。深入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落实国家安全责任制，完善维护国家“五大安全”重点领域协调机制，促进全链条全要素协同联动，形成体系合力。坚决守牢政治安全底线，深入开展反渗透、反颠覆、反恐怖、反分裂、反邪教斗争。强化意识形态阵地建设和管理。加强国家安全执法司法建设，加强反制裁、反干预、反“长臂管辖”斗争，深化国际执法安全合作。推动经济建设与国防建设深度融合，完善涉军协调议事机制、国防建设军事需求提报和军地对接机制，做好跨军地改革工作。巩固国家安全人民防线，建设国家安全教育基地，提高全民国家安全隐患意识和素养。

完善强边固防机制。巩固党政军警民“五位一体”合力强边固防工作格局，健全边防委员会组织体系，推动“智慧边防”建设，统筹协调界江沿线“网路堤”高水平治理。强化涉边安全风险监测预警，提升边境应急能力。加强网络巡查监测，动态识别危害国防安全的违法有害信息。优化基层站所力量布防，及时精准预警、有效防范打击影响边境安全稳定风险，严厉打击非法越境、转道偷渡、走私贩毒等跨境违法犯罪。

加快国防动员能力建设。健全国防动员体系，深化人防管理体制改革，完善国防动员法规政策制度，健全高效顺畅的国防动员军地协调机制。加强后备力量建设，深化民兵制度改革，统筹推进国防动员专业保障队伍建设、训练、管理。推动新质生产力同新质战斗力高效融合、双向拉动，培育壮大新域新质动员力量。推动重大基础设施全面贯彻国防要求。加快推动国防动员数智化发展。深化全民国防教育和认知领域国防动员建设，推动全社会形成关心国防、热爱国防、建设国防、保卫国防的思想共识和行动自觉。

第二节 切实维护经济安全

强化经济安全运行保障。健全经济风险识别预警机制，夯实安全基础保障，建立稳定生产、多元供应、应急储备、价格调控等机制，及时开展产业链供应链补链修链和风险排除工作，确保粮食、能源资源、重要产业链供应链、重大基础设施安全。做好

迎峰度夏、迎峰度冬能源保供工作。加强极端情况下大宗商品储备保障能力建设。

筑牢金融安全防线。加强央地金融协同机制建设，推进机构监管、行为监管、功能监管、穿透式监管、持续监管，确保金融监管无死角、无盲区、无例外。健全地方中小金融机构风险防控体系，加强风险监测预警和早期纠正，强化金融风险问责，完善金融风险处置机制，坚决守住金融安全底线。健全金融领域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机制，严厉惩治非法集资等非法金融活动。统筹防范化解房地产金融风险。

兜牢地方政府债务风险警戒线。优化债务结构，加快构建同高质量发展相适应的政府债务管理长效机制。强化专项债券“借、用、管、还”全生命周期管理，扩大专项债券投向领域和用作项目资本金范围，完善专项债券预算平衡。进一步落实好一揽子化债方案，积极稳妥化解存量隐性债务，加快推进融资平台改革转型。将不新增隐性债务作为“铁的纪律”，防止前清后欠。

加强矿产资源勘探开发。深入实施新一轮找矿突破战略行动，完善矿产勘查投入机制，探索地质调查奖补机制，加强基础地质调查和矿产资源勘查，推进吉林中东部金铜等战略性矿产合作勘查开发。推动夹皮沟金矿矿集区资源整合。建设矿产资源区域科技创新基地。探索油页岩地下原位开采+“风光”绿电消纳开发模式。

第三节 健全防灾减灾救灾体系

完善防灾减灾救灾工作机制。强化防灾减灾救灾委员会统筹指导和综合协调作用，健全联合指挥、会商研判、监测预警、灾情通报、资源共享、跨域救援等协同机制，构建平时“大安全”防控和灾时“大应急”处置联动格局。健全自然灾害防治责任体系和监督机制，完善自然灾害综合督查检查、调查评估制度。持续完善灾害防御工作体系。推进安全风险网格化管理，提升防灾减灾社会共治能力。

加强防灾减灾基础设施建设。加强风险源头管控，深化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成果运用。实施“三高一低”县（市、区）综合防灾能力建设工程，提升基层综合防灾能力。加快推进松花江等主要江河砂基砂堤治理等重点防洪工程体系建设，不断推动江河堤防达标、水库消险、山洪沟治理。实施地质灾害综合治理工程。推进城市基础设施生命线工程建设，增强城市综合防灾减灾和应急能力。推动省、市、县、乡镇（街道）和村（社区）五级应急避难场所布局体系建设。提升人工影响天气能力。

提升灾害监测预警能力。完善灾害监测预警响应机制，强化对自然灾害的预防预警和应对。全面提升灾害风险精准识别、超前预警、工程防御和协同处置能力。推进地质灾害隐患点动态调查更新，实行“灾害点+风险区”双控管理，强化“人防+技防”监测预警。

全面提升应急救援能力。健全突发事件应急救援指挥体系，

强化多部门联勤联战、联合响应、一体应对，以实战标准建强各级应急指挥部。加强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和政府专职消防队伍建设，提高防灾减灾救灾和重大突发公共事件处置保障能力。推进无人机、机器人等新技术在高层建筑、地下空间等典型高危场景应急救援中的应用。提升应急物资保障能力，将部分省级救灾物资前置分储、代储至省级救灾物资储备库，实现“首批救灾物资 10 小时内快速支援圈”覆盖全部多灾易灾县乡。加强全民安全宣传教育。提升应急信息及时发布能力，健全完善全省应急广播体系。

第四节 提高公共安全治理水平

强化食品药品安全监管。推进食品安全治理现代化，强化食品安全全链条监管，落实落细食品安全各方责任。建设全省食用农产品追溯“一张网”，建立“一码贯通、三级联动、五覆盖”的追溯体系。建设药品智慧监管平台，完善药品品种档案建设，探索基于大数据的关键共性技术与应用，全面提升药品监管信息化、科学化、精准化水平。

健全安全生产责任体系。严格落实“三管三必须”要求，推动安全生产责任全部到岗到人。建立健全重大安全风险空间管理机制，推动治理模式向事前预防转型。持续深化消防、道路交通、既有房屋、建筑施工、城镇燃气、危化、矿山等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生产专项整治，提升重要基础设施本质安全水平，坚决防

范和遏制重特大安全事故发生。健全房屋全生命周期安全管理制度。落实事故复盘和责任倒查机制。推行高危企业安全生产责任险全覆盖，引导保险机构提供事故预防服务。

健全社会治安防控体系。推进社会治安整体防控体系和能力现代化建设，完善圈层查控、单元防控、要素管控整体布局。依法打击违法犯罪活动，纵深推进常态化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牢牢守住不发生暴恐案事件底线。加强入校人员、车辆等安全管理，切实筑牢校园安全防线。统筹推进刑满释放人员、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有严重不良行为未成年人、戒毒人员、社区矫正对象五类特殊群体服务管理工作。强化未成年人犯罪预防和治理，加强专门矫治教育和专门学校建设。加强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提升矛盾纠纷预防化解质效。严厉打击电信网络诈骗违法犯罪。加快构建“专业+机制+大数据”新型警务运行模式。推进智慧平安社区网络建设，提升智能化安防水平。

加强网络安全能力建设。加强网络安全防御体系建设，完善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制度和网络安全审查制度，构建省域一体、市县联动、内外协同、上下联通的全域一体化网络安全管理格局。强化“云、网、端、数据、应用”各环节纵深防护，提升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安全保护和民营企业网络安全防护能力，持续提升网络安全风险发现、预警、评估、处置能力。推动网络执法规范化、专业化、智能化，深化服务型执法。

第五节 建设高效能社会治理体系

完善基层治理体系。健全社会工作体制机制，完善社会治理政策和法规体系。抓好新经济组织、新社会组织、新就业群体党的建设，建强做实省、市、县“两新”工委，分级建立新兴领域行业党委。加强社会组织培育管理，深化行业协会商会改革发展。建立基层治理突出问题解决机制，全面实施乡镇（街道）履行职责事项清单，健全村（社区）工作事项准入制度，加强乡村治理，创新社区治理，推动城市管理进社区。推进网上网下协同治理。加强基层服务管理力量配置，完善服务设施和经费保障机制。

夯实社会治理群众基础。健全人民建议征集工作制度，畅通群众利益诉求渠道。针对不同社会群体的特点做实做细服务管理，健全利益关系协调、合法权益保障制度，关心关爱困难、弱势群体。建立预警防范各类社会风险的机制，健全社会心理服务体系 and 危机干预机制。深入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全流程实质化解矛盾纠纷，实现案结事了人和。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推广长山花园社区“六治”工作法。健全重点人群服务管理工作机制，及时预警处置风险苗头线索。完善志愿服务工作协调机制。探索建设社会治理一体化信息系统和综合智慧平台。加强社会工作者队伍建设，实施“百千万”能力提升计划，提高专业化服务水平。

全面深化民族团结进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推进中

华民族共同体建设。以民族团结进步“7+N进”为抓手，创建培育国家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典型。推动长春市争创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市，支持延边州建设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州。全面深化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宣传教育，打造延边州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全域体验区，推进边境地区“五个共同”长廊建设。办好全省少数民族传统体育运动会和全省少数民族文艺会演。开展中国边疆史正面宣传，引导各族群众牢固树立正确的国家观、历史观、民族观、文化观、宗教观。开展“长白润教”活动，系统推进宗教中国化吉林实践。

第六节 建设法治吉林

强化法治政府建设。健全政府立法工作机制，加强政府立法审查，推进重点领域、新兴领域立法以及“小切口”“小快灵”立法实践，拓宽公众有序参与政府立法渠道。完善重大决策、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机制。持续推进省、市、县、乡四级全覆盖行政执法协调监督工作体系建设，健全乡镇（街道）赋权事项动态调整机制。完善行政处罚等领域行政裁量权基准制度，推动行政处罚和刑事处罚双向衔接。深化府院联动机制建设，健全行政复议体制机制，发挥行政复议化解行政争议的主渠道作用。加强政法工作数字化平台建设，强化跨部门执法司法协同和监督。

规范司法权力运行。深化司法体制改革，健全公正司法体制机制，完善司法责任制和司法权力运行监督机制，合理配置司法

资源。深入推进庭审实质化改革，落实以审判为中心的诉讼制度，充分发挥庭审决定性作用。完善精准适用认罪认罚从宽的制度机制，完善轻微刑事案件快速办理机制。深化执行体制改革，有效解决“执行难”问题。强化检察监督，加强公益诉讼，强化检察机关对执行活动的全程监督，一体促进严格执法、公正司法。

加快法治社会建设。实施公民法治素养提升行动，推动领导干部带头尊法学法守法用法，营造全社会崇尚法治、恪守规则、尊重契约、维护公正的良好环境。加强公共法律服务“省市一体化”运行，健全覆盖城乡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加强调解工作规范化建设，推进专业化人民调解员队伍建设，依法妥善化解矛盾纠纷。

第十七章 加强规划实施保障

推动规划“蓝图”转化为发展实效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健全规划实施保障机制，更好履行政府职责，最大程度激发各类主体的活力和创造力，形成全社会推动规划落实的强大合力，确保“十五五”规划顺利实施。

第一节 加强党的全面领导

发挥党的领导核心作用。持续用党的创新理论统一思想、统一意志、统一行动，再学习、再对标、再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东北全面振兴和吉林工作的系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把党的领导贯穿到规划实施的各领域和全过程，确保党中央和省委各项重大决策部署贯彻落实到位。强化各级党组织的领导责任和实施职责，将规划纲要实施情况列入党委（党组）年度重点事项。牢固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提高各级领导班子和干部抓改革、促发展、保稳定的政治能力和专业化水平，引导广大党员干部争做愿担当、敢担当、善担当的“雄狮型”干部，努力创造经得起历史和实践检验的实绩。

广泛发动社会各界支持。激发全社会参与规划实施的积极性，充分发挥人民政协作为专门协商机构作用，深入推进协商议政，注重发挥工会、共青团、妇联作用，深入实施“吉善同心”

工程，持续完善大统战工作格局，最大限度凝聚全社会共识和力量。走好新时代党的群众路线，贯彻尊重劳动、尊重知识、尊重人才、尊重创造的方针，充分激发全社会内生动力和创新活力，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调动一切可以调动的积极因素，最大限度凝聚起共促吉林全面振兴的强大合力。

第二节 健全统一规划体系

强化发展规划统领作用。突出本规划的战略统领作用，为各级各类规划全面落实省级决策部署和战略安排提供遵循。聚焦本规划确定的战略重点、主要任务和重大工程，制定实施一批省级专项规划、区域规划，细化落实发展任务的时间表、路线图，增强对本规划实施的支撑作用。

加强规划管理和衔接协同。强化《发展规划编制实施规范》《省级专项规划编制实施规范》执行，完善目录清单、编制备案、衔接审核等规划管理制度，统筹各级各类规划编制，精简数量、提高质量，加强规划间衔接协调，避免规划交叉重复、缺乏实效。报请省委、省政府批准的规划须经省发展改革委与本规划进行衔接，市县发展规划须按程序报送省发展改革委进行衔接并做好落实。依托省规划综合管理信息平台加强对各级各类规划的统一管理。

制定出台发展规划条例。坚持依法编制规划、依法实施规划的原则，根据国家发展规划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制定出台《吉林

省发展规划条例》，将国家、省关于统一规划体系建设的有关规定、要求和我省行之有效的经验做法，以法规的形式固定下来，强化规划编制实施的法治保障。

第三节 创新规划实施机制

落实规划实施责任。对本规划确定的发展目标、重大工程项目、主要任务，各地区、各部门要根据职责分工，制定涉及本地区、本部门的主要目标任务实施方案，形成责任清单、任务清单、项目清单，制定时间表、路线图，确保如期完成。

强化年度计划实施。年度计划要贯彻本规划提出的发展目标和重点任务，将本规划确定的主要指标分解纳入年度计划指标体系，设置年度目标时要考虑规划目标衔接和完成进度情况，强化目标管理，做好年度间的综合平衡，结合经济发展形势，合理确定年度工作重点，明确重大工程、重大项目、重大举措的年度实施要求。

推进政策协同保障。健全规划与宏观政策协调联动机制，按照本规划确定的目标任务，促进产业、区域、投资、消费、就业等政策协同发力，强化短期调控政策和长期发展政策的有机结合。加强财政预算与规划实施的衔接协调，统筹财力可能合理安排财政支出规模和结构。坚持项目跟着规划走、资金和要素跟着项目走，细化重大工程项目清单，实施动态管理，建立空间衔接保障机制，优先保障规划选址、土地供应和资金需求。

加强监测评估预警。开展规划实施情况动态监测、中期评估、总结评估，重点评估规划实施进展情况和存在问题，及时对未完成进度的主要指标、重大工程、重点任务进行预警。基于监测分析及评估结果，加强对形势环境变化和困难风险演化的动态分析，合理调整规划目标任务、重大政策、重大工程。需对本规划进行调整时，由省政府提出调整建议，经报省委同意后，提请省人大常委会批准。

完善监督考核机制。将规划实施情况作为政务信息公开的重要内容，及时公布或通报实施进展，自觉接受人大监督、政协民主监督、审计监督和社会监督。发挥好监察机关对推进规划实施的监督作用。将本规划和地区发展规划年度实施情况纳入各有关部门和市县领导班子考核评价体系。